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半年度报告

重 要 提 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公司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但数额很小；相反，公司存在大量占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陆俊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财务总监郑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部负责人乔鼐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〇一〇年八月

目 录

一、公司基本情况	2
二、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4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
四、董事会报告	7
五、重要事项	9
六、财务报告	21
七、备查文件	80
附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10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81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ST 源发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SHANGHAI WORLDBEST INDUSTRY DEVELOPMENT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SWID
公司法定代表人	陆俊德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长虹	夏渊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60 号乐凯大厦 21 层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60 号乐凯大厦 21 层
电话	(021)58794768	(021)58794768
传真	(021)58792223	(021)58792223
电子信箱	office@shworldbest.com	office@shworldbest.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60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20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60 号乐凯大厦 21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2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shworldbest.com
电子信箱	office@shworldbest.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 源发	600757	ST 源发

(六) 公司其他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6 年 9 月 26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浦东新区张杨路 655 号
公司最近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9 年 6 月 22 日
公司最近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浦东新区商城路 660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000000047365
税务登记号码	310115132279509
组织机构代码	13227950-9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 19 号华通大厦 B 座二层
-----------------	----------------------------

(七)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10年6月30日	2010年1月1日	增减比例(%)
总资产	1,049,955,718.80	1,068,100,870.49	-1.70
所有者权益	-1,750,674,145.99	-1,240,190,743.8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17	-2.25	不适用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增减比例(%)
营业利润	-549,670,736.15	-110,376,802.09	不适用
利润总额	-510,763,438.73	-108,412,414.68	不适用
净利润	-510,483,402.11	-100,066,353.61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9,641,899.53	-101,608,749.80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	-0.92	-0.18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23	-0.1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	-0.92	-0.1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4,356.83	-10,226,092.93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1	-0.02	不适用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31,161.75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09,020.00
3、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419,748,800.00
4、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5,977,000.00
5、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84.3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80,841,502.58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380,841,502.5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380,841,502.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二、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90,127,100	34.43%						190,127,100	34.43%
3、其他内资持股	49,643,100	8.99%						49,643,100	8.9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9,643,100	8.99%				-27,650,000	-27,650,000	21,993,100	3.98%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650,000	27,650,000	27,650,000	5.01%
4、外资持股	17,023,500	3.08%						17,023,500	3.08%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7,023,500	3.08%						17,023,500	3.08%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95,378,527	53.50%						295,378,527	53.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52,172,227	100.00%						552,172,227	100.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2010年3月17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雅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2,765万股限售流通股过户给王国璞，股票性质不变。

(二) 截止2010年6月30日，公司股东总数为20,449户。

(三) 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43%	190,127,100	0	190,127,100	质押95,000,000股 冻结190,127,100股
王国璞	境内自然人	5.01%	27,650,000	+27,650,000	27,650,000	无
江苏双猫纺织装饰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6%	22,424,987	-858,340	0	无
香港冠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08%	17,023,500	0	17,023,500	无
雅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9%	14,872,900	-27,650,000	14,872,900	无
袁克平	境内自然人	2.35%	13,000,000	0	0	无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4%	8,529,300	0	0	无
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9%	7,120,200	0	7,120,200	质押3,560,100股 冻结7,120,200股
邓星云	境内自然人	0.53%	2,900,000	-1,650,000	0	无
赵强	境内自然人	0.48%	2,663,662	0	0	无

注1：香港冠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系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注 2：2008 年 4 月 29 日，上海青莲阁拍卖有限公司主持了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9,012.71 万股股票，以及上海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712.02 万股股份的司法拍卖会，傅克辉拍得上述合计为 19,724.73 万股股票，但上述股票至今未办理过户手续。

(四) 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年末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江苏双猫纺织装饰有限公司	22,424,987	人民币普通股
袁克平	1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8,529,300	人民币普通股
邓星云	2,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强	2,663,662	人民币普通股
高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从乃康	1,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陆丽丽	1,9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姜宝元	1,940,991	人民币普通股
罗新高	1,867,600	人民币普通股

注：公司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五) 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	190,127,100	随时可安排	190,127,100	无
2	王国璞	27,650,000	随时可安排	27,650,000	无
3	香港冠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7,023,500	随时可安排	17,023,500	无
4	雅鹿集团有限公司	14,872,900	随时可安排	14,872,900	无
5	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7,120,200	随时可安排	7,120,200	无

(六)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报告期内，四届三十二次董事会聘任郑培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同意崔茂新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四、董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受“华源系”财务危机影响，资金短缺，业务进一步萎缩，大部分企业处于停产或半停产状态，企业出现了较大亏损。2010年7月15日，公司债权人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已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

(二)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状况

(1) 公司生产经营的主要产品有棉纱、坯布等纺织原料性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355万元，同比增加4.11%，净利润-51,048万元，出现巨额亏损。

(2) 按行业划分，公司经营涉及的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10%以上的行业有纺织品织造，其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纺织品织造	274,897,132.08	289,876,425.04	-5.45	6.21	6.93	减少0.71个百分点

按地区划分，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上海市	3,257,054.75	-12.02
江苏省	-647,232.06	不适用
浙江省	733,610.25	-93.47
安徽省	144,778,466.10	29.16
江西省	127,603,105.13	33.76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没有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

2、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主营业务或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变化情况

与上年同期相比，随着纺织产业景气度有所提升，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有所增加，但毛利率继续下降，且为负值。今年4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华源江纺有限公司计提社会保险、医疗保险等相关费用41,974.88万元，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同比亏损大幅增加。

3、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活动。

4、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来源于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

5、公司经营中的问题与困难

因巨额亏损，严重资不抵债，公司债权人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已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目前公司业务已无可可持续发展的可能性。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四)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鉴于公司上半年已出现严重亏损,且预计7-9月公司本部及所属控股公司经营情况不可能得到改善,公司预计三季度公司仍将继续发生亏损。

(五)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我公司2009年度年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其具体所涉及的事项为:

1、本公司已经连续两个会计年度发生巨额亏损,主要财务指标显示财务状况严重恶化,巨额逾期债务无法偿还。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欲探索以破产重整的方式重组公司,但此项工作仅处于与有关方面沟通与探讨阶段,天职会计师事务所尚未获取公司管理层针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具体可行的改善措施。同时,本公司2006年8月因涉嫌违反证券法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目前尚无正式调查结论。因此,天职会计师事务所无法判断本公司继续按照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2009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2、天职会计师事务所无法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所反映的分别对张家港中东石化实业有限公司人民币4,334.75万元及对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10,811.01万元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3、天职会计师事务所无法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所反映的应收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其他应收款人民币2,690.00万元可回收金额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对于上述所涉事项,本公司董事会在2009年度报告中已作说明。截止本报告公告日,在第一项事项中,2010年7月15日,公司债权人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已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其他事项情况依然存在;在第二项事项中,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完成其年度审计后已向本公司提供2009年度审计报告,报告显示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张家港中东石化实业有限公司则依然无法提供2009年度审计报告;影响第三项事项情况依然存在。

五、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上市以来，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与要求，建立了一系列完整的内控制度。但是，受华源系财务危机的影响，从 2007 年起母公司及大部分控股子公司资金断流、经营业务严重萎缩，两次“买壳重组”亦无疾而终。2010 年 7 月 15 日，公司债权人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已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

目前，母公司所需的一切管理费用以及控股子公司为了“维稳”分流安置员工的费用均依赖大股东筹划、垫付，同时，母公司已与大部分员工办理终止劳动合同手续，导致了母公司管理部门及人员出现了较大的缺位现象，因此，公司治理与相关要求确实存在差距和不足。但在这样的特殊情况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资金和人力资源上给予公司大力支持，维系企业的基本运营和稳定，在最大程度上维护了其他股东、投资者、债权人、职工的利益。

(二) 上年度及本年度中期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1、经 2010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股东大会（2009 年年会）审议通过，公司 200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之要求。

2、公司 2010 年度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尚未终结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诉案的基本情况

2005 年 3 月 15 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陆家嘴支行与本公司签订《短期借款合同》，向本公司发放 3,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05 年 3 月 25 日至 2005 年 12 月 15 日。本公司以自有的姜堰市姜堰镇东大街 56 号的房地产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05 年 9 月 19 日，该行以本公司出现流动资金困难，宣布该笔贷款提前到期，并于同日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提前偿付 3,000 万元借款及其相关利息。2006 年 3 月 2 日，根据有关规定，本案中止诉讼。2009 年 9 月 11 日，法院再次审理本案，并作出判决：1、要求本公司偿还该行借款本金 3,000 万元；2、要求本公司偿付自 2007 年 11 月 21 日起至判决生效之日止的逾期利息；3、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还款义务，该行可以姜堰房地产的抵押物折价或者申请以拍卖、变卖该抵押物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抵押物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其价款超过债权数额的部分归本公司所有；4、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对第 3 项抵押物价款仍不足清偿的部分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申请费 315,236 元由本公司和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负担。

2005 年 3 月 24 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陆家嘴支行与本公司签订《贷款展期合同》，确定本公司原 2,000 万元借款，展期至 2006 年 2 月 24 日，无锡生命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无锡生命）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05 年 9 月 16 日，该行以本公司出现流动资金困难，宣布该笔贷款提前到期，并于同日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提前偿付 2,000 万元借款及其相关利息。2006 年 3 月 2 日，根据有关规定，本案中止

诉讼。2009年8月27日，本公司偿还该行借款本金450万元。2009年9月11日，法院再次审理本案。并作出判决：1、要求本公司偿还该行借款本金1,550万元；2、要求本公司偿付2005年9月21日起至2006年2月24日止的期内利息及自2006年2月25日起至判决生效日止的逾期利息；3、无锡生命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申请费213,530元由本公司和无锡生命共同负担。2009年10月19日，本公司偿还该行借款本金750万元，尚余800万元本金没有偿付。

2005年3月24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陆家嘴支行与本公司签订《短期借款合同》，向本公司发放2,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05年4月至2006年3月8日，无锡生命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05年9月16日，该行以本公司出现流动资金困难，宣布该笔贷款提前到期，并于同日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提前偿付2,000万元借款及其相关利息。2006年3月2日，根据有关规定，本案中止诉讼。2009年9月11日，法院再次审理本案。并作出判决：1、要求本公司偿还该行借款本金2,000万元；2、要求本公司偿付2005年9月21日起至2006年3月8日止的期内利息及自2006年3月9日起至判决生效日止的逾期利息；3、无锡生命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申请费213,530元由本公司和无锡生命共同负担。

2005年4月19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金山支行与本公司签订两份《短期借款合同》，向本公司发放5,000万元贷款。其中，第一笔2,500万元的借款期限为2005年4月至2005年9月8日；第二笔2,500万元的借款期限为2005年4月至2006年1月8日。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上述第一笔借款发生逾期后，该行以本公司未履行还款义务，于2005年9月19日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偿付2,500万元借款和提前偿付2,500万元借款及其相关利息。2006年3月2日，根据有关规定，本案中止诉讼。2009年9月11日，法院再次审理本案，并作出判决：1、要求本公司偿还该行借款本金5,000万元；2、要求本公司偿付上述两笔借款自2007年11月21日起至判决生效之日止的逾期利息；3、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申请费516,730元由本公司和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负担。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偿付上述债务。

(2) 招商银行诉案的基本情况

2005年3月25日，招商银行上海东方支行与本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向本公司发放1,7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05年3月31日至2005年9月30日。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笔借款发生逾期后，原告以本公司未履行还款义务，于2006年1月17日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偿付1,700万元借款及其相关利息。2006年3月2日，根据有关规定，本案中止诉讼。2006年12月19日，本公司偿还该行借款本金112.22万元。2009年9月10日，法院再次审理本案，并作出判决：1、要求本公司偿还该行借款本金1,587.78万元；2、要求本公司偿付自2007年11月21日起至判决生效之日止的逾期利息；3、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申请费190,530元由本公司和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负担。

2005年3月31日，招商银行上海东方支行与本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向本公司发放1,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05年3月31日至2005年9月30日。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笔借款发生逾期后，该行以本公司未履行还款义务，于2006年1月17日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偿付1,000万元借款及其相关利息。2006年3月2日，根据有关规定，本案中止诉讼。2006年12月19日，本公司偿

还该行借款本金 59.68 万元。2009 年 9 月 10 日，法院再次审理本案，并作出判决：1、要求本公司偿还该行借款本金 940.32 万元；2、要求本公司偿付自 2007 年 11 月 21 日起至判决生效之日止的逾期利息；3、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申请费 120,530 元由本公司和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负担。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偿付上述债务。

(3) 民生银行诉案的基本情况

2007 年 3 月 19 日，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与本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双方约定，该行向本公司发放贷款 600 万元，期限一年。同时，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对该笔贷款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并签订保证合同。本公司子公司上海华源针织时装有限公司将其所有的机器设备设定抵押担保，并签订抵押合同。借款合同签订后，该行向本公司发放了贷款 600 万元，本公司至今未能还款。2009 年 12 月 24 日，该行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要求本公司归还贷款本金 600 万元及相关贷款利息和逾期利息。2010 年 6 月 3 日，法院作出判决：1、公司在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民生银行借款本金 600 万元；2、公司在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民生银行自 2007 年 11 月 21 日起至 2010 年 2 月 21 日止的借款利息，并偿付自 2010 年 2 月 22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借款逾期利息；3、华源集团对上述第 1、2 项中所确定的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在承担的保证范围内有权向公司追偿；4、公司如不履行上述第 1、2 项中所确定的还款义务，民生银行有权以抵押合同约定的、华源针织抵押的机器设备予以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的价款优先受偿；该抵押物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的价款超过债权数额的部分归华源针织所有，不足部分由公司清偿；华源针织在民生银行实现抵押权后，有权向公司追偿。如果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费 69,519 元，由公司、华源集团、华源针织共同负担。

2006 年 7 月 24 日，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与本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双方约定，该行向本公司发放贷款 1,900 万元，期限一年。同时，本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质押股权为本公司持有的上海华源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3,100 万股股权，并签订质押合同。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华源兰宝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并签订保证合同。借款合同签订后，该行向本公司发放了贷款 1,900 万元，本公司至今未能还款。因此，民生银行于 2009 年 12 月 24 日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2010 年 5 月 10 日，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裁定移送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审理。2010 年 7 月 22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如下：1、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民生银行借款本金 1,900 万元；2、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民生银行自 2007 年 11 月 21 日起至本判决生效之日止的逾期利息；3、若公司不履行上述第 1、2 项判决确定的还款义务，民生银行有权与本公司协议以质押的国贸发 3,100 万股股份折价或者依法拍卖、变卖后的价款优先受偿；质押的股份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其价款超过债权数额的部分归本公司所有，不足部分由本公司清偿；4、华源兰宝对本公司的上述第 1、2 项判决确定的还款义务，在质押物处置后仍不足清偿的部分，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华源兰宝在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本公司追偿。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费 167,748 元，由本公司、华源兰宝共同负担。

(4) 中国建设银行诉案的基本情况

2005 年 9 月 1 日，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金山石化支行与上海华源针织时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针织）签订《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于 2005 年 9 月 8 日向华源针织发放 6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05 年 9 月 1 日至 2006 年 8 月 31 日，华源针织以其拥有的上海市金山

区亭林镇东新村 14 组、东新村 5 组、全心村 8 组的房地产提供抵押担保并办理了抵押登记。本公司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该笔借款发生逾期后，建行以相关各方未履行还款义务，于 2010 年 1 月 29 日向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偿付 600 万元借款及其相关利息。2010 年 4 月 6 日，法院判决如下：1、华源针织在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归还建行借款 600 万元及自 2007 年 11 月 21 日起至本息清偿日止的利息（按合同约定计算）；2、华源针织到期不能履行上述付款义务的，建行可以与华源针织协议，以上述三处房地产折价，或者申请以拍卖、变卖该抵押物，所得价款由建行优先受偿；抵押物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其价款超过债权数额的部分归华源针织所有；3、本公司对华源针织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后，有权向华源针织追偿。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费合计 72,868 元，由建行负担 9,100 元，本公司和华源针织共同负担 63,768 元。

2005 年 4 月 14 日，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金山石化支行与华源针织签订《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于 2005 年 4 月 14 日向华源针织发放 5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05 年 4 月 14 日至 2006 年 4 月 13 日。本公司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上海丝佳丽针织时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丝佳丽）以其拥有的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南金公路 7155 号房产为此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并办理了抵押登记。该笔借款发生逾期后，建行以相关各方未履行还款义务，于 2010 年 1 月 29 日向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偿付 500 万元借款及其相关利息。2010 年 4 月 6 日，法院判决如下：1、华源针织在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归还建行借款 500 万元及自 2007 年 11 月 21 日起至本息清偿日止的利息（按合同约定计算）；2、华源针织到期不能履行上述付款义务的，建行可以与丝佳丽协议，以上述房地产折价，或者申请以拍卖、变卖该抵押物，所得价款由建行优先受偿；抵押物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其价款超过债权数额的部分归丝佳丽所有；丝佳丽承担担保责任后，有权向华源针织追索；3、本公司对华源针织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后，有权向华源针织追偿。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费合计 62,520 元，由建行负担 7,300 元，本公司、华源针织和丝佳丽共同负担 55,220 元。

(5)中国农业银行诉案基本情况

2005 年 3 月 2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奉化华源步云西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步云）与中国农业银行奉化市支行（以下简称：农行奉化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华源步云以位于奉化市塘下的自有房产和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向农行奉化支行申请自 2005 年 3 月 2 日至 2007 年 3 月 1 日止借款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 1,000 万元。农行奉化支行在约定期限内，分四次向华源步云发放人民币贷款合计 1,000 万元，并均于 2007 年 2 月 15 日到期。但贷款到期后，全部贷款均未按期归还。2007 年 12 月 10 日，农行奉化支行向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法院主持下，双方于 2008 年 2 月 25 日达成协议，主要条款如下：①华源步云与 2008 年 3 月 25 日之前归还全部本金和利息；②华源步云支付原告律师费 3 万元；③如华源步云未按期归还上述款项，华源步云用于抵押的房地产享有优先受偿权；④案件受理费 4.3 万元由华源步云负担。

2006 年 7 月 3 日，本公司与农行奉化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公司愿为华源步云自 2006 年 7 月 3 日至 2007 年 7 月 2 日止，向农行奉化支行借款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 3475 万元提供担保，并约定承担连带责任。农行奉化支行在约定期限内，分四次向华源步云发放人民币贷款合计 2,640 万元，并分别于 2007 年 7 月至 9 月到期。但贷款到期后，全部贷款均未按期归还。2007 年 12 月 10 日，农行奉化支行向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法院主持下，双方于 2008 年 5 月 26 日达成协议，主要条款如下：①华源步云与

2008年12月31日之前归还全部本金和利息，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②华源步云支付原告律师费5万元，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③案件受理费9.1万元由华源步云和本公司共同负担。

2005年3月31日，本公司与农行奉化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公司愿为华源步云自2005年4月1日至2006年3月31日止，向农行奉化支行借款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3,500万元提供担保，并约定承担连带责任。农行奉化支行在约定期限内，分四次向华源步云发放人民币贷款合计835万元，并分别于2007年2月至3月到期。但贷款到期后，全部贷款均未按期归还。2007年12月10日，农行奉化支行向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法院主持下，双方于2008年5月26日达成协议，主要条款如下：①华源步云与2008年12月31日之前归还全部本金和利息，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②华源步云支付原告律师费2万元，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③案件受理费3.7万元由华源步云和本公司共同负担。

2005年10月24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六安华源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安华源）向中国农业银行六安皋城支行借款500万元，期限一年，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到期后，部分贷款本金及其利息未归还。农行六安支行因承接农行六安皋城支行该笔债权，于2009年4月9日向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法院受理后，于2009年6月10日作出民事判决书，要求六安华源归还剩余借款本金131万元及该款自2006年10月26日起至本清时止的相关利息，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受理费由六安华源和本公司负担。

上述案件均未执行。

(6)2005年5月9日，上海银行与本公司签订《最高额借款质押合同》，约定公司以其在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中所有的74.87%股权，为其在2005年5月9日至2006年6月30日期间签订的最高债权余额不超过3,500万元的借款提供质押担保。2005年7月6日，该行与本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向本公司发放3,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05年7月6日至2005年11月5日。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05年9月15日，该行以本公司其他的借款出现逾期现象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提前偿付3,000万元借款及其相关利息。2006年3月2日，根据有关规定，本案中止诉讼。2009年9月10日，法院再次审理本案，并作出判决：1、要求本公司偿还该行借款本金3,000万元；2、要求本公司偿付自2007年11月21日起至判决生效之日止的逾期利息；3、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还款义务，该行可以本公司提供质押的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74.87%股权折价或者申请以拍卖、变卖该抵押物所得的价款，在3,500万元最高债权额限度内优先受偿；抵押物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其价款超过3,500万元数额的部分归本公司所有；4、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在抵押物处置后仍不足清偿的部分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申请费310,530元由本公司和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共同负担。

(7)2004年6月11日，上海银行与上海鸿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鸿仪）签订《借款合同》，向上海鸿仪发放2,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04年6月11日至2005年6月10日止，本公司为上海鸿仪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因上海鸿仪未能履行还款责任，该行于2005年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6年3月2日，根据有关规定，本案中止诉讼。2005年12月13日，上海银行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上海办事处（下称：中国信达）签订债权转让协议，约定该行将包括本案2,000万在内的债权转让给中国信达；债权转让同时，相关全部从权利一并转移给中国信达。之后，上海鸿仪关联公司分批偿还中国信达借款本金400万元。2009年9月10日，法院准许上海银行退出本案诉讼，中国信达

作为原告参加诉讼。同日，法院再次审理本案。并于近日作出判决：本公司对上海鸿仪尚欠中国信达的借款本金 1,600 万元、自 2004 年 9 月 23 日起至 2005 年 9 月 20 日止的借款利息 1,187,956.66 元以及自 2005 年 9 月 21 日起至判决生效日止逾期利息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申请费 210,530 元由本公司负担。

(8)2004 年 5 月，江苏昆山农业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以下简称：农商行，前身昆山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营业部）与昆山华源印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华源）和本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担保借款合同，农商行向昆山华源发放贷款 600 万元，本公司承担保证责任。因昆山华源未能向农商行偿还借款，农商行于 2006 年 9 月向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法院受理后，于 2007 年 6 月 20 日作出民事裁定书，将昆山华源厂房内所有资产交农商行抵偿债务。2008 年 10 月，公司已支付 100 万元，尚余 500 万元未支付。

(9)2005 年 6 月 22 日，浙江滨江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滨江）与本公司签订合作协议书，浙江滨江于 2005 年 7 月 6 日支付了 800 万元股权转让预付款。后因本公司重组，终止协议的履行。本公司于 2006 年 1 月分两次归还 500 万元，尚欠 300 万元。浙江滨江于 2006 年 5 月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归还股权预付款 300 万元及资金占用费。该法院受理后，于 2006 年 7 月 31 日作出民事判决书，要求本公司返还股权预付款 300 万元和资金占用费 42 万元。2007 年，法院查封本公司五辆小型轿车，并全部进行了司法拍卖，所得款进行了部分清偿，目前尚有 248 万元债务未清偿。

(10)2007 年 4 月，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为归还银行借款，向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进出口）借款 1,459 万元。因本公司及关联企业未及时归还借款，华源进出口于 2007 年 5 月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法院受理后，于 2007 年 7 月 12 日作出民事裁定书，要求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共同返还该笔借款。目前，已查封本公司持有的价值 1,459 万元上海惠源达纺织有限公司股权以及本公司关联企业上海华源针织时装有限公司和上海丝佳丽针织时装有限公司的厂房。

(11)2005 年，本公司与中化贸易（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贸易）发生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纠纷。2006 年 12 月 13 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作出裁决书。2007 年 4 月，中化贸易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强制执行申请，请求法院强制本公司向中化贸易履行上述仲裁裁决书所确定的给付义务。后因本公司立即履行面临困难，双方达成和解并确认截止 2007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向中化贸易清偿的债务金额共计 9.51 万美元及人民币 27 万元，双方同意按人民币 100 万元结清。截至目前，本公司尚未支付该笔债务。

(12)2004 年 8 月，六安华源纺织有限公司因搬迁改造（以下简称：六安华源）与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二建）先后签订两份《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六安华源因未履行付款义务等原因，被安徽二建诉至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公司被追加为第三人。2008 年 5 月，法院以（2007）六民一初字第 47 号判决书判决，解除安徽二建与六安华源之间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六安华源支付工程款 2,719 余万元，本公司在 1,000 万元限额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审理过程中法院查封了公司位于六安市经济开发区内的 100 亩土地使用权。目前已支付 116 万元，尚余 2,603 万元未支付。

(13)本公司曾于 2006 年 9 月 27 日与雅鹿集团有限公司（下称“雅鹿集团”）、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雅鹿股份”）对账确认后签署了《债务清偿协议书》。该协议确认了雅鹿集团和雅鹿股份所欠本公司的债务总额，并约定由雅鹿集团和雅鹿股份以现金及部分资产折价分期清偿。该协议签订后，雅鹿集团和雅鹿股份虽陆续偿还了大部分债务，但未

在约定的时间内履行清偿义务。对此，本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23 日将雅鹿集团和雅鹿股份列为被告，向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认为三方签订的《债务清偿协议书》合法有效，两被告应履行相应的付款义务，请求法院判令两被告立即向本公司支付欠款 3,000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并承担诉讼费。2009 年 8 月 10 日，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称，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第二条之规定，认为本公司对自己主张的事实加以证明的证据不充分，驳回本公司的诉讼请求，并承担案件受理费。本公司不服上述判决，已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请二审。

(4)四川省建筑机械化工程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21 日起诉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昆山华源印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华源）拖欠建设工程款 800 万元，2008 年 6 月 14 日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调解书，要求昆山华源偿还四川省建筑机械化工程公司 800 万元。由于昆山华源未按判决履行义务，法院再次下达了民事裁定书，裁定拍卖昆山华源位于昆山市千灯镇的房屋建筑物及权证号为(2007)12007118076、面积 80,00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2009 年 8 月 11 日经公开拍卖，上述资产以 2,690 万元成交，法院暂扣用于分配清偿昆山华源涉诉债务。目前本公司尚未收到上述款项，亦未能获取到债务清偿的具体情况。

2、2009 年度报告披露后的已终结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自 2002 年 10 月至 2005 年 6 月期间，公司参股企业湖南亚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亚大）向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信支行累计借款 1,171 万元，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江支行累计借款 3,500 万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累计借款 1,853 万元，向湖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50 万元，合计借款 6,674 万元均到期未归还。上述四家银行及信托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23 日向法院申请湖南亚大破产清算。2009 年 1 月 4 日，法院决定立案受理上述四家银行及信托公司申请湖南亚大的破产申请，并指定湖南菊明破产清算事务有限责任公司为管理人。2010 年 3 月 22 日，湖南亚大破产财产分配方案，经其债权人会议讨论全体通过。根据该方案，至支付湖南亚大普通债权，受偿比例仅为 1.35%。法院根据管理人申请后认为：湖南亚大所有资产及负债均处理完毕，其破产财产分配方案由全体债权人一致讨论通过，由管理人按分配方案对破产财产进行分配，通过程序及内容均合法，据此裁决如下：对湖南亚大破产管理人的破产财产分配方案，予以确认。我公司对湖南亚大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2,695 万元，已在 2008 年全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四)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2010年7月15日，公司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二中院）通知，公司债权人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因本公司不能向其清偿到期债务，且本公司已严重资不抵债为由，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规定，向二中院提出对本公司进行破产重整的申请。

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债权人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提出的对本公司进行破产重整的申请，最终能否被法院受理尚存在不确定性；再则，即使法院正式受理后，公司仍存在破产重整不成功而直接进入破产清算的可能性。

(五)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证券投资情况

2、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1328	交通银行	2,314,008.00	0.0034%	17,028,313.50	0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江西华源江纺有限公司购入
合计		2,314,008.00	—	17,028,313.50	0	0	—	—

3、公司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广东发展银行	5,640,000.00	506,988	0.0044%	5,640,000.0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购入
南昌商业银行	160,000.00	160,000	0.0160%	160,000.0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江西华源江纺有限公司购入
合计	5,800,000.00	666,988	—	5,800,000.00	0	0	—	—

(六) 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七) 公司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浙江嘉春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137.10	54.76		
上海兰宝服饰有限公司	61.00	24.36		
浙江宝润毛纺有限公司	30.07	12.01		
浙江嘉兴兰宝大洋毛纺有限公司	19.76	7.89		
浙江嘉兴兰宝进出口有限公司	1.41	0.56		
上海兰宝进出口有限公司	1.05	0.42		
合计	250.39	100.00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在资产收购、出售方面没有发生关联交易事项。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0.00	5,566.00		
常州华源东方实业有限公司	0.00	2,345.59		
张家港中东石化实业有限公司	0.00	151.00		
华源（加拿大）实业有限公司	0.00	39.08		
上海华润世纪家纺有限公司	0.00	19.40	0.00	19.83
上海惠源达纺织有限公司	0.00	9.50	0.00	3,245.93
上海兰宝服饰有限公司	0.00	7.86	0.00	4.53
江西禾嘉纺织印染厂有限公司	0.00	0.83		
上海华源家纺（集团）有限公司	0.00	0.46	0.00	500.00
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			2,654.61	25,369.51
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93.76	4,422.59
浙江宝润毛纺有限公司			0.00	2,799.34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进出口有限公司			-20.63	2,179.66
上海天诚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0.00	1,407.92
江苏双猫纺织装饰有限公司			0.00	170.33
上海华源信息科技产有限公司			0.00	77.10
上海宇润进出口有限公司			0.00	2.00
合计	0.00	8,139.72	2,040.22	40,198.74

报告期内本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为 0，余额为 39.54 万元；同时，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2,060.85 万元，余额 30,369.20 万元。

（八）重大合同

1、托管、承包、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锡生命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7.06.25	20,000,000.00	保证	2007.06.25-2008.03.25	否	是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20,000,000.0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216,574,602.53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236,574,602.5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不适用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20,000,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236,574,602.53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不适用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236,574,602.53
------------	----------------

3、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九) 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含 5%）的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承诺事项

1、2006 年 12 月，公司进行了股权分置改革，香港冠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未对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明确表态。截止目前为止，公司亦未安排其持有的限售流通股上市。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股东雅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雅鹿集团，原为第二大股东）承诺，如果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方式完成本次股权分置改革，香港冠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或其权属继承人明确要求取得股权分置改革中其应得之转增股票（即在股权分置改革中实际被定向转增予流通股股东）的，雅鹿集团将根据最终执行的股改方案确定的资本公积金转增比例，向香港冠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支付按照非定向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计算其应得之转增股票或以相应现金补偿替代；如果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完毕后，公司以累计未分配利润派发股票红利或者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则雅鹿集团向香港冠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的转增股票或相应现金补偿还应包括相应于转增股票而应增加之股票。报告期内，该承诺得到履行。

2、2010 年 3 月 17 日，自然人王国璞完成受让雅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雅鹿集团）持有的本公司 27,650,000 股限售流通股，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占公司总股本的 5.01%。王国璞承诺：①鉴于雅鹿集团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做出了承诺，自愿按照受让股份占转让日雅鹿集团持有公司受限流通股总数的比例，承担并履行雅鹿集团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所做出的承诺，具体承诺事项以公司已经披露的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最终稿为准；②鉴于雅鹿集团与公司共同投资的子公司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事宜，在雅鹿集团（及其实际控制的法人主体）未完全清偿其所占用的公司资金之前，其所受让的雅鹿集团所持公司限售流通股份不上市流通。同时，该等股份将托管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东海证券的营业部，并由该营业部采取技术锁定等必要措施。报告期内，该承诺得到履行。

3、鉴于雅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雅鹿集团）与本公司就共同投资的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是否存在占用本公司资金所产生的争议，目前正在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之中，公司董事会于 2010 年 2 月 12 日作出承诺：在雅鹿集团（及其实际控制的法人主体）未完全清偿其所占用的公司资金之前，不接受雅鹿集团所持公司限售流通股份之最终受让人的委托，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该等股份上市流通的申请。报告期内，该承诺得到履行。

(十)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0 年 6 月 30 日，经股东大会（2009 年年会）审议，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

(十一)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2006 年 8 月 3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通知书，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因本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规”，对本公司立案调查，至本报告公布之日尚未结案。

(十二)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三) 信息披露索引

1、2010年1月20日，公司发布诉讼公告。此项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第D003版、《上海证券报》第B15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2010年2月12日，公司发布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限售流通股协议转让的公告。此项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第D027版、《上海证券报》第55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2010年3月12日，公司发布控股股东函件公告。此项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第D002版、《上海证券报》第B22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4、2010年3月24日，公司发布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过户的公告。此项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第D002版、《上海证券报》第B38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5、2010年3月3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2009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在《中国证券报》第D050、D051、D052、D053版，《上海证券报》第B193、B194、B195、B196、B197、B198版刊登2009年年度报告摘要。

6、2010年3月30日，公司发布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的公告。此项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第D050版、《上海证券报》第B193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7、2010年4月1日，公司发布诉讼公告。此项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第A13版、《上海证券报》第B30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8、2010年4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2010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在《中国证券报》第D070版，《上海证券报》第B120版刊登2010年一季度报告正文。

9、2010年4月22日，公司发布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业绩预亏公告和关于股权司法继续冻结的公告。此项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第D070版、《上海证券报》第B120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0、2010年5月5日，公司发布关于股权轮候冻结的公告。此项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第B011版、《上海证券报》第B7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1、2010年5月7日，公司发布诉讼公告。此项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第B003版、《上海证券报》第B25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2、2010年5月20日，公司发布关于收到款项的公告。此项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第B011版、《上海证券报》第B32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3、2010年6月1日，公司发布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此项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第B024版、《上海证券报》第B23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4、2010年6月8日，公司发布关于召开股东大会（2009年年会）通知公告和诉讼公告。此项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第B010版、《上海证券报》第B15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5、2010年6月18日，公司发布控股股东函件公告。此项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

第 B002 版、《上海证券报》第 B28 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6、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发布诉讼公告。此项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第 B011 版、《上海证券报》第 B23 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7、2010 年 7 月 1 日，公司发布股东大会（2009 年年会）决议公告。此项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第 B003 版、《上海证券报》第 B24 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8、2010 年 7 月 6 日，公司发布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此项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第 B011 版、《上海证券报》第 B10 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9、2010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发布债权人申请公司破产重整的公告。此项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第 B003 版、《上海证券报》第 B22 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2010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发布诉讼公告。此项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第 B002 版、《上海证券报》第 B54 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1、2010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发布关于股权轮候冻结的公告。此项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第 B052 版、《上海证券报》第 B75 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六、财务报告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698,081.41	45,003,968.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0	11,596,577.88
应收账款	32,104,161.25	34,315,330.65
预付款项	36,390,901.86	16,199,111.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07,753.85	1,007,753.85
其他应收款	95,056,148.53	95,236,263.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1,665,960.15	135,340,227.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1,323,007.05	338,699,232.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028,313.50	17,028,313.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2,416,376.13	162,416,376.13
投资性房地产	65,446,234.75	66,946,240.49
固定资产	314,534,634.17	329,067,644.25
在建工程	41,154,916.05	45,216,625.8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物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8,048,786.20	108,721,608.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50.95	4,829.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8,632,711.75	729,401,637.74
资产总计	1,049,955,718.80	1,068,100,870.4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22,617,742.87	822,677,742.87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
应付账款	147,402,913.08	138,795,954.43
预收款项	60,374,520.67	53,732,410.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91,452,616.53	292,952,719.50
应交税费	52,357,177.07	47,083,711.72
应付利息	346,834,691.14	283,417,480.62
应付股利	3,825,411.35	3,825,411.35
其他应付款	465,636,794.63	457,501,583.0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90,501,867.34	2,101,987,014.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8,000,000.00	98,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2,879,116.83	2,879,116.83
专项应付款	13,449,315.39	9,345,881.33
预计负债	24,297,061.00	24,297,061.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653,199.87	66,653,199.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3,510,000.00	3,51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8,788,693.09	204,685,259.03
负 债 合 计	2,799,290,560.43	2,306,672,273.39
股东权益		
股本	552,172,227.00	552,172,227.00
资本公积	503,466,773.77	503,466,773.77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78,403,990.81	78,403,990.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84,717,137.57	-2,374,233,735.4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0,674,145.99	-1,240,190,743.88
少数股东权益	1,339,304.36	1,619,340.98
股东权益合计	-1,749,334,841.63	-1,238,571,402.90
负 债 及 股 东 权 益 合 计	1,049,955,718.80	1,068,100,870.4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671.48	84,652.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936,039.08	6,991,106.63
预付款项	572,829.53	431,503.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848,729.90	42,400,252.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413,269.99	49,907,515.0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3,923,558.11	443,923,558.1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496,348.32	19,852,584.4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物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450,000.22	4,500,000.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7,869,906.65	468,276,142.72
资 产 总 计	502,283,176.64	518,183,657.8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4,385,743.00	354,385,743.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928,188.52	13,106,899.13
预收款项	27,083,357.59	27,478,097.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343,813.64	2,709,256.39
应交税费	2,430,987.20	807,913.96
应付利息	218,140,983.09	174,378,755.09
应付股利	2,304,231.35	2,304,231.35
其他应付款	243,809,046.99	285,799,964.7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62,426,351.38	860,970,861.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50,750,000.00	50,7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974,623.49	62,974,623.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724,623.49	113,724,623.49
负 债 合 计	976,150,974.87	974,695,484.70
股东权益		
股本	552,172,227.00	552,172,227.00
资本公积	508,982,646.29	508,982,646.29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78,403,990.81	78,403,990.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13,426,662.33	-1,596,070,691.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3,867,798.23	-456,511,826.90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473,867,798.23	-456,511,826.90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502,283,176.64	518,183,657.80

合并利润表
2010年1-6月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实际数	上期实际数
一、营业总收入	293,550,984.53	281,966,878.48
其中：营业收入	293,550,984.53	281,966,878.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43,239,920.68	394,439,414.57
其中：营业成本	301,808,072.08	290,921,486.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19,542.93	1,524,185.13
销售费用	4,801,331.65	5,483,230.72
管理费用	465,268,750.49	48,164,671.73
财务费用	68,211,807.14	48,470,041.49
资产减值损失	430,416.39	-124,201.1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18,200.00	2,095,734.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9,670,736.15	-110,376,802.09
加：营业外收入	39,237,783.87	3,119,157.37
减：营业外支出	330,486.45	1,154,769.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4,120.96	845,912.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0,763,438.73	-108,412,414.68
减：所得税费用		1,123.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0,763,438.73	-108,413,538.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0,483,402.11	-100,066,353.61
少数股东损益	-280,036.62	-8,347,184.53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2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2	-0.18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中额	-510,763,438.73	-108,413,538.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0,483,402.11	-100,066,353.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0,036.62	-8,347,184.53

母公司利润表
2010年1-6月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实际数	上期实际数
一、营业总收入	-187,332.06	17,765,360.07
其中：营业收入	-187,332.06	17,765,360.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137,186.55	52,035,212.05
其中：营业成本		16,244,085.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6,494.56	7,576.07
销售费用		542,356.56
管理费用	9,019,000.69	6,399,645.81
财务费用	43,851,691.30	28,841,547.85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324,518.61	-34,269,851.98
加：营业外收入	35,977,000.00	123,835.00
减：营业外支出	8,452.72	125,303.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2,323.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355,971.33	-34,271,320.39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55,971.33	-34,271,320.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7,355,971.33	-34,271,320.39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年1-6月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8,376,221.66	288,172,763.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28,379.29	48,902,357.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104,600.95	337,075,120.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9,512,400.45	225,457,263.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520,889.24	100,474,048.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48,192.03	11,869,270.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67,476.06	9,500,63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648,957.78	347,301,21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4,356.83	-10,226,092.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200.00	15,6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66,550.00	2,207,943.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4,750.00	2,223,543.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14,347.91	3,474,371.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4,347.91	5,474,371.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9,597.91	-3,250,827.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675,982.00	45,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675,982.00	45,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987,795.33	37,987,795.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0,099.00	753,232.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27,894.33	38,741,028.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1,912.33	7,058,971.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0.14	-23.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05,887.21	-6,417,972.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45,003,968.62	25,591,473.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98,081.41	19,173,501.05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年1-6月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562,728.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7,025.32	8,266,457.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7,025.32	28,829,186.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29.50	17,502,497.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2,379.20	4,973,499.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1,540.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6,177.80	5,755,336.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5,986.50	29,482,87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61.18	-653,688.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431.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8,43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71,569.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0.14	-1.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81.32	1,317,879.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84,652.80	2,649,489.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671.48	3,967,369.01

合并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0年1-6月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其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2,172,227.00	503,466,773.77		78,403,990.81		-2,374,233,735.46		1,619,340.98	-1,238,571,402.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552,172,227.00	503,466,773.77		78,403,990.81		-2,374,233,735.46		1,619,340.98	-1,238,571,402.9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510,483,402.11	-	-280,036.62	-510,763,438.73
（一）净利润						-510,483,402.11		-280,036.62	-510,763,438.7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510,483,402.11	-	-280,036.62	-510,763,438.7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2,172,227.00	503,466,773.77		78,403,990.81		-2,884,717,137.57		1,339,304.36	-1,749,334,841.63

合并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0年1-6月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2,172,227.00	499,116,921.14		78,403,990.81		-1,873,890,215.14		45,619,893.03	-698,577,183.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52,172,227.00	499,116,921.14		78,403,990.81		-1,873,890,215.14		45,619,893.03	-698,577,183.1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349,852.63	-	-	-	-500,343,520.32	-	-44,000,552.05	-539,994,219.74
（一）净利润						-500,343,520.32		-45,726,352.99	-546,069,873.31
（二）其他综合收益		4,349,852.63						1,946,980.94	6,296,833.57
上述（一）和（二）小计	-	4,349,852.63	-	-	-	-500,343,520.32	-	-43,779,372.05	-539,773,039.7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	1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00,000.00	1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321,180.00	-321,1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321,180.00	-321,180.00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2,172,227.00	503,466,773.77		78,403,990.81		-2,374,233,735.46		1,619,340.98	-1,238,571,402.90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0年1-6月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2,172,227.00	508,982,646.29		78,403,990.81		-1,596,070,691.00		-456,511,826.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52,172,227.00	508,982,646.29		78,403,990.81		-1,596,070,691.00		-456,511,826.9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7,355,971.33	-	-17,355,971.33
（一）净利润						-17,355,971.33		-17,355,971.3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17,355,971.33	-	-17,355,971.3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2,172,227.00	508,982,646.29		78,403,990.81		-1,613,426,662.33		-473,867,798.2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0年1-6月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2,172,227.00	508,982,646.29		78,403,990.81		-1,485,701,424.01		-346,142,559.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52,172,227.00	508,982,646.29		78,403,990.81		-1,485,701,424.01		-346,142,559.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10,369,266.99	-	-110,369,266.99
（一）净利润						-110,369,266.99		-110,369,266.9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110,369,266.99	-	-110,369,266.9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2,172,227.00	508,982,646.29		78,403,990.81		-1,596,070,691.00		-456,511,826.90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1996年8月13日经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体改生【1996】111号文批准设立, 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境内上市内资股并上市交易。本公司所发行的股票于1996年10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2009年6月22日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310000000047365, 现法定代表人为陆俊德。

公司成立时发起法人股7,500万股, 向社会公众公开募集股份2,500万股, 注册资本共计1亿元。本公司股改方案于2007年1月24日经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截止2006年11月30日的流通股140,400,000股为基础, 用资本公积金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份, 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转增股份5.7股, 转增股份共计80,028,000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552,172,227股。

经历年增资扩股, 公司注册资本为552,172,227.00元, 折合552,172,22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注册资本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2007)第1156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公司所属行业性质和业务范围

公司所处行业: 服装及其他纤维制品制造业。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销售各类纺织品、服装和家用纺织品及其原辅材料, 经营和代理经国家批准的各类商品、进出口业务,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和“三来一补”业务。

3、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主要产品: 棉纱、毛纱、棉、线、坯布、印染布、呢绒、休闲服、毛衫、西裤、职业装、系列床上用品等。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 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各项财产在取得时按历史成本计量,其后如果发生减值,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当月月初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合成人民币金额进行调整,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合成人民币金额进行调整。外币专门借款账户期末折算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按规定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余的外币账户折算差额均计入财务费用。不同货币兑换形成的折算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五）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六）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核算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金融资产和承担金额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八)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的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另对应收关联方款项以及除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款余额10%以上的款项。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应收款项组合在期末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

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具有应收款项按账龄段划分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坏账比例 (%)
1 年以内	0.50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对因债务人撤销、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按照公司管理权限批准核销。

（九）存货

1、存货分类

存货分类为：产成品、在产品、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日常核算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存货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3、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存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十）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方法

1、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并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2、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与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与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与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同时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及计提折旧。折旧计提是根据预计可使用年限，扣除预计净残值，按直线法计算；在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单项投资性房地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净额和剩余折旧年限，分项确定并计提各期折旧。

投资性房地产残值率、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残值率 (%)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40	2.40
土地使用权		50	2.00

(6) 与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者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开始自用；作为存货的房地产，改为租用；自用土地使用权停止自用，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自用建筑物停止自用，改为出租；在成本模式下，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7) 与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与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投资性房地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在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处置前不予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在购买日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

(1) 下列长期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①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②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上这些长期股权投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为投资损益。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

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为对被投资单位存在与其他投资方一致同意分享对其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控制权的契约；

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为被投资单位存在参与对其财务和经营政策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按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比照金融资产减值处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该项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在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被处置前不予转回。

(十二) 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1、固定资产标准：

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分类：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办公设备、其他设备等。

3、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一般遵循实际成本原则计价。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4、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残值率、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残值率 (%)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4	40	2.40
机器设备	4	14	6.86
运输设备	4	10	9.60
电子及办公设备	4	5	19.20
其他设备	4	8	12.00

5、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在该项固定资产处置前不予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取得的计价方法

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工程发生的实际成本，当所建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核算，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按估计价值转账，待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在该项在建工程处置前不予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按单项工程计提。

(十四)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取得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按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进行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无形资产摊销一般计入当期损益。

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应当估计其使用寿命并进行摊销。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在该项无形资产处置前不予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按下列原则处理：

（1）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专门借款，是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

（3）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七）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公司将其列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金额可以可靠地计量。

（十八）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

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依据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九）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会计处理。

1、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当期所得税按当期适用税率与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递延所得税以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按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与资产或负债的计税基础之间暂时性差异计提。

2、当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3、当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4、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被合并方在合并前的净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本公司对购买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合并，直至本公司对其控制权终止。

(二)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010 年中期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公司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重大交易及往来于合并时抵消。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1.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情况

子公司名称	报告期末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浙江华源兰宝有限公司	123,040.43		
上海鼎润进出口有限公司	998,191.77		
江西江纺贸易有限公司	118,914.46		
南昌市江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9,157.70		
合计	<u>1,339,304.36</u>		

2. 本公司重要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浙江华源兰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兰宝”）	浙江省嘉兴市	毛纺织品及其他纺织品	10,706	90	100
江西华源江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华源”）	江西省南昌市	纱、布织造	4,996	69.08	69.08
上海华源针织时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针织”）	上海市金山区	服装、针棉织品	2,510	90	100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上海华源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贸发”)	上海浦东	国际贸易、保税业务	5,522	100	100
安徽阜阳华源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阳华源”)	安徽省阜阳市	纺织、服装及其他纤维制品制造等	5,320.74	95	95
六安华源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安华源”)	安徽省六安市	纯棉、涤棉、麻棉纱线等	6,600	95	95
昆山华源印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华源”)	江苏省昆山市	棉、化纤混纺布染色整理	5,000	83.5	83.5
上海华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天电子”)	上海浦东	信息采集、加工、发布	5,000	56	56
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榭里”)	上海浦东	家用纺织品的设计、生产、加工、销售,国内贸易	8,000	100	100
上海鼎润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润进出口”)	上海浦东	国际贸易	500	80	80
奉化华源步云西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奉化步云”)	浙江省奉化市	西裤、服装	4,000	100	100
上海华源万成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万成”)	上海浦东	服装、服饰纺织品及五金、建材百货	3,000	100	100

六、税项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为: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2、25
增值税	按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17、13
营业税	营业额	5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	7

本公司适用的费种与费率:

费种	计费依据	费率(%)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河道工程维检费	应纳流转税额	1

本公司适用 25%的所得税税率。本公司注册地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按照财税【2008】113号关于浦东新区非生产性和内资企业过渡优惠办法,本年所得税减按 22%税率缴纳。本公司下属各公司均在各自经营所在地缴纳所得税。

七、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827,146.20			1,233,342.21
其中：人民币	813,103.58		813,103.58	1,219,213.53		1,219,213.53
美元	1,721.00	6.7909	11,687.14	1,721.00	6.8282	11,751.33
港币	2,700.00	0.8724	2,355.48	2,700.00	0.8805	2,377.35
银行存款			33,141,272.39			39,960,626.41
其中：人民币	33,136,768.33		33,136,768.33	39,953,097.69		39,956,097.69
美元	662.73	6.7909	4,500.53	662.73	6.8282	4,525.77
港币						
日元	46.09	0.0767	3.53	46.09	0.0640	2.95
其他货币资金			729,662.82			3,810,000.00
其中：人民币	729,662.82		729,662.82	3,810,000.00		3,810,000.00
合计			<u>34,698,081.41</u>			<u>45,003,968.62</u>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衍生金融资产		
合 计		

3. 应收票据

分类列类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	11,596,577.88
合计	<u>400,000.00</u>	<u>11,596,577.88</u>

4. 应收股利

债务人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未收回原因	减值金额
1年以内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7,817.80	账户质押（注）	
1年以上			
上海华源兰宝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127.77	资金紧张	
浙江嘉兴兰宝大洋毛纺有限公司	479,808.28	资金紧张	
合计	<u>1,007,753.85</u>		

注：应收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利系因账户质押未能收回，详见附注八、39 投资收益。

5. 应收账款

(1) 按类别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额	比例(%)	坏帐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	比例(%)	坏帐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88,177,151.99	54.29	78,734,572.68	89.29	88,177,151.99	53.51	78,734,572.68	89.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50,919,650.58	31.35	49,767,972.35	97.74	50,919,650.58	30.90	49,767,972.35	97.74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23,324,669.66	14.36	1,814,765.95	7.78	25,679,476.61	15.59	1,958,403.50	7.63
合计	<u>162,421,472.23</u>	<u>100</u>	<u>130,317,310.98</u>		<u>164,776,279.18</u>	<u>100</u>	<u>130,460,948.53</u>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货款	81,195,330.34	76,156,552.75	93.79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金额差异计提
资产处置款	4,974,675.10	570,873.38	11.48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金额差异计提
商标使用费	2,007,146.55	2,007,146.5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u>88,177,151.99</u>	<u>78,734,572.68</u>		

(3)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额	比例(%)	坏帐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	比例(%)	坏帐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3,442,303.45	14.44	8,218.06	0.01	25,797,110.40	15.66	151,855.61	0.59
1-2年(含2年)	2,878,842.43	1.77	2,225,295.92	77.30	2,878,842.43	1.75	2,225,295.92	77.30
2-3年(含3年)	9,596,083.90	5.91	3,096,190.70	32.27	9,596,083.90	5.82	3,096,190.70	32.27
3-4年(含4年)	15,096,580.75	9.29	14,054,654.47	93.10	15,096,580.75	9.16	14,054,654.47	93.10
4-5年(含5年)	3,547,229.75	2.18	3,072,519.88	86.62	3,547,229.75	2.15	3,072,519.88	86.62
5年以上	107,860,431.95	66.41	107,860,431.95	100.00	107,860,431.95	65.46	107,860,431.95	100.00
合计	<u>162,421,472.23</u>	<u>100</u>	<u>130,317,310.98</u>		<u>164,776,279.18</u>	<u>100</u>	<u>130,460,948.53</u>	

(4)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为 100 万元以上的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系账龄在三年以上的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账款。

(5) 本期无收回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 期末金额位列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金额	账龄
中国保税商品交易市场中国纺织贸易中心	10,132,674.00	5年以上
中国华源集团香港公司	8,284,146.58	5年以上
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3-4年
华源(加拿大)实业有限公司	4,615,224.06	5年以上
上海新力国贸公司	4,348,794.74	5年以上
合计	<u>33,380,839.38</u>	

(7) 期末应收款项中持本公司 34.43%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欠款 1,337,729.99 元。

(8) 期末关联方欠款 20,684,268.32 元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为 12.73%，详见附注十一、5. (5) 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的说明。

(9) 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减少 6.44%，主要系本期销售减少导致的赊销余额较上期减少所致。

6. 预付账款

(1) 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末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期初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5,983,280.48		15,791,489.79	
1-2年(含2年)	366,013.35	350,033.67	366,013.35	350,033.67
2-3年(含3年)	807,192.96	804,412.96	807,192.96	804,412.96
3年以上	955,092.94	566,231.24	955,092.94	566,231.24
合计	<u>38,111,579.73</u>	<u>1,720,677.87</u>	<u>17,919,789.04</u>	<u>1,720,677.87</u>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博州亚东有限责任公司	棉花供应商	13,256,108.50	1年以内	预付款,待结算
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棉花供应商	11,791,872.73	1年以内	预付款,待结算
安徽省棉麻公司	棉花供应商	1,355,146.43	1年以内	预付款,待结算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公司	化纤供应商	1,208,771.44	1年以内	预付款,待结算
新疆沃普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棉花供应商	810,827.56	1年以内	预付款,待结算
合计		<u>28,422,726.66</u>		

(3) 期末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期末预付账款中无预付关联方的款项。

(5) 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为部分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停止未及及时结算所致。

7. 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帐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帐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326,089,312.68	92.49	249,878,335.75	76.63	479,015,536.81	96.73	244,176,997.06	50.9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7,875,127.09	2.23	7,028,821.98	89.25	5,536,922.58	1.12	5,414,917.08	97.8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8,609,330.33	5.28	610,463.84	3.28	10,655,675.43	2.15	1,649,750.66	15.48
合计	<u>352,573,770.10</u>	<u>100</u>	<u>257,517,621.57</u>		<u>495,208,134.82</u>	<u>100</u>	<u>251,241,664.80</u>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帐准备的说明

应收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往来款	260,717,226.05	219,714,126.57	84.27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金额差异计提
资产处置款	26,900,000.00			预计可以收回(注)
拆借款	20,210,940.85	18,456,940.85	91.32	预计无法收回
代垫款	18,261,145.78	11,707,268.33	64.11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金额差异计提
合计	<u>326,089,312.68</u>	<u>249,878,335.75</u>		

注: 详见附注二十三. 4. 本公司主要涉及诉讼事项。

(3) 按账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额	比例(%)	坏帐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	比例(%)	坏帐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2,155,359.84	20.47	188,204.37	0.26	72,312,965.27	20.50	165,694.77	0.23
1-2年(含2年)	25,483,397.96	7.23	23,643,408.03	92.78	25,483,397.96	7.22	23,643,408.03	92.78
2-3年(含3年)	4,228,472.25	1.20	853,808.35	20.19	4,228,472.25	1.20	853,808.35	20.19
3-4年(含4年)	8,136,728.97	2.31	1,201,522.89	14.77	8,136,728.97	2.31	1,201,522.89	14.77
4-5年(含5年)	74,151,854.29	21.02	63,212,721.15	85.25	74,151,854.29	21.02	63,212,721.15	85.25
5年以上	168,417,956.78	47.77	168,417,956.78	100.00	168,417,956.78	47.75	168,417,956.78	100.00
合计	<u>352,573,770.10</u>	<u>100</u>	<u>257,517,621.57</u>		<u>352,731,375.52</u>	<u>100</u>	<u>257,495,111.97</u>	

(4)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为 100 万元以上的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账款账龄在三年以上的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其他应收账款。

(5) 期末金额位列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金额	账龄
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5,660,034.88	4年以上
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6,900,000.00	1年以内
泰州华源纺织有限公司	24,747,934.11	1年以内
常州华源东方实业有限公司	23,455,866.75	1-2年
吴江康达纺织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5年以上
合计	<u>150,763,835.74</u>	

(6) 期末其他应收款项中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 81,397,215.17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23.09%，详见附注十一、5. (5) 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的说明。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2,168,338.63	15,605,209.38	46,563,129.25	56,161,138.17	15,605,209.38	40,555,928.79
在产品	27,773,645.71	6,546,892.57	21,226,753.14	26,903,568.71	6,546,892.57	20,356,676.14
库存商品	143,911,074.18	70,034,996.42	73,876,077.76	143,911,074.18	69,483,452.08	74,427,622.10
委托加工物资	16,925.71	16,925.71		16,925.71	16,925.71	
合计	<u>233,869,984.23</u>	<u>92,204,024.08</u>	<u>141,665,960.15</u>	<u>226,992,706.77</u>	<u>91,652,479.74</u>	<u>135,340,227.03</u>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合计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5,605,209.38					15,605,209.38
在产品	6,546,892.57					6,546,892.57
库存商品	69,483,452.08	551,544.34				70,034,996.42
委托加工物资	16,925.71					16,925.71
合计	<u>91,652,479.74</u>	<u>551,544.34</u>				<u>92,204,024.08</u>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7,028,313.50	17,028,313.50
合计	<u>17,028,313.50</u>	<u>17,028,313.50</u>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明细列示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金额	本期收到的现金红利
一、权益法核算		<u>9,104,150.00</u>	<u>1,008,719.66</u>			<u>1,008,719.66</u>	
江西禾佳纺织印染厂有限公司	35.48	9,104,150.00	1,008,719.66			1,008,719.66	
二、成本法核算		<u>413,097,631.91</u>	<u>290,884,209.47</u>			<u>290,884,209.47</u>	<u>18,200.00</u>
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3.41	207,758,485.56	207,758,485.56			207,758,485.56	
上海惠源达纺织有限公司	0.72	125,843,422.44	3,730,000.00			3,730,000.00	
张家港中东石化实业有限公司	23.715	43,347,525.47	43,347,525.47			43,347,525.47	
湖南亚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7	26,951,365.84	26,951,365.84			26,951,365.84	
安徽中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安徽中厦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1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广东发展银行	1<	5,640,000.00	5,640,000.00			5,640,000.00	
上海华源中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1	1,372,540.60	1,372,540.60			1,372,540.60	
南京新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60	1,100,000.00	1,100,000.00			1,100,000.00	
澳大利亚宏澳公司		404,292.00	404,292.00			404,292.00	
南昌商业银行	1<	260,000.00	160,000.00			160,000.00	18,200.00
合计		<u>422,201,781.91</u>	<u>291,892,929.13</u>			<u>291,892,929.13</u>	<u>18,200.00</u>

(2)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9,648,354.56			99,648,354.56
湖南亚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951,365.84			26,951,365.84
上海华源中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72,540.60			1,372,540.60
南京新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			1,100,000.00
澳大利亚宏澳公司	404,292.00			404,292.00
合计	<u>129,476,553.00</u>			<u>129,476,553.00</u>

(3) 对联营企业投资情况及联营企业本期主要财务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联营企业							
江西禾佳纺织印染厂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纺织印染	35.48	35.48	7,072,126.00		

11. 投资性房地产

(1) 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u>102,175,241.67</u>			<u>102,175,241.67</u>
1. 房屋、建筑物	72,580,312.11			72,580,312.11
2. 土地使用权	29,594,929.56			29,594,929.5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u>32,637,675.86</u>	<u>1,500,005.74</u>		<u>34,137,681.60</u>
1. 房屋、建筑物	26,533,918.60	1,204,056.46		27,737,975.06
2. 土地使用权	6,103,757.26	295,949.28		6,399,706.54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合计	<u>2,591,325.32</u>			<u>2,591,325.32</u>
1. 房屋、建筑物	2,591,325.32			2,591,325.32
2. 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u>66,946,240.49</u>			<u>65,446,234.75</u>
1. 房屋、建筑物	43,455,068.19			42,251,011.73
2. 土地使用权	23,491,172.30			23,195,223.02

(2) 本期折旧和本期摊销的金额为 1,500,005.74 元。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u>1,205,384,178.71</u>	<u>3,917,658.08</u>	<u>5,492,293.58</u>	<u>1,203,809,543.21</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77,738,399.92	1,251,269.24	951,186.00	278,038,483.16
机器设备	827,067,618.97	1,295,542.76	3,618,489.37	824,744,672.36
运输设备	10,911,667.41	454,594.00	334,837.30	1,103,424.11
电子及办公设备	76,990,539.31	916,252.08	587,780.91	77,319,010.48
其他设备	12,675,953.10			12,675,953.10
二、累计折旧合计	<u>779,787,799.60</u>	<u>17,866,810.30</u>	<u>4,908,435.72</u>	<u>792,746,174.18</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2,295,796.89	3,291,160.37	898,204.35	124,688,752.91
机器设备	576,288,448.20	12,876,638.97	3,554,722.56	585,610,364.61
运输设备	6,261,143.31	391,214.67	321,443.85	6,330,914.13
电子及办公设备	70,736,187.86	1,054,870.37	134,064.96	71,656,993.27
其他设备	4,206,223.34	252,925.92		4,459,149.26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u>96,528,734.86</u>			<u>96,528,734.86</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81,220.38			181,220.38
机器设备	96,347,514.48			96,347,514.48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329,067,644.25</u>			<u>314,534,634.17</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5,261,382.65			153,168,509.87
机器设备	154,431,656.29			142,786,793.27
运输设备	4,650,524.10			4,700,509.98
电子及办公设备	6,254,351.45			5,662,017.21
其他设备	8,469,729.76			8,216,803.84

(2) 本期增加的累计折旧中本期计提的折旧费用为 17,866,810.30 元。

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原值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金来源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合计	<u>45,235,179.45</u>				<u>4,061,709.80</u>		<u>41,173,469.65</u>	
其中：六安开发区厂区工程	45,216,625.85				4,061,709.80		41,154,916.05	金融机构借款
泰国项目	18,553.60						18,553.60	自有资金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泰国项目	18,553.60			18,553.60	
合计	<u>18,553.60</u>			<u>18,553.60</u>	

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u>129,401,294.06</u>			<u>129,401,294.06</u>
土地使用权	128,527,019.08			128,527,019.08
商标				
软件	93,500.00			93,500.00
其他	780,774.98			780,774.98
二、累计摊销合计	<u>20,679,685.86</u>	<u>672,822.00</u>		<u>21,352,507.86</u>
土地使用权	19,954,681.08	659,551.80		20,614,232.88
商标				
软件	92,229.80	1,270.20		93,500.00
其他	632,774.98	12,000.00		644,774.98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108,721,608.20</u>			<u>108,048,786.20</u>
土地使用权	108,572,338.00			107,912,786.20
商标				
软件	1,270.20			0.00
其他	148,000.00			136,000.00

(2)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西华源纺织有限公司账面原值为 47,680,885.89 元的土地使用权为划拨取得，无法确定其使用寿命，未进行摊销。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5. 商誉

(1) 按明细列示

形成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价值
对昆山华源印染有限公司初始投资成本与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份额之差异	7,411,004.24			7,411,004.24
合计	<u>7,411,004.24</u>			<u>7,411,004.24</u>

(2) 商誉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昆山华源印染有限公司商誉	7,411,004.24			7,411,004.24
合计	<u>7,411,004.24</u>			<u>7,411,004.24</u>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初余额	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66,653,199.87	287,551,894.09	66,653,199.87	287,551,894.09
其中：资产评估增值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678,576.38	14,714,305.52	3,678,576.38	14,714,305.52
其他	62,974,623.49	272,837,588.57	62,974,623.49	272,837,588.57

注：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其他”系本公司根据2008年5月16日浦东新区国家（地方）税务局签报审批，本公司（上海地区）2007年度债务重组收益737,588,501.74元，自2007年开始分5年平均计入应纳税所得额缴纳所得税。截止2009年12月31日计入未来应纳税所得额的债务重组收益为295,035,400.70元，未弥补亏损为22,197,812.13元，按照财税【2008】113号关于浦东新区非生产性和内资企业过渡优惠办法计算，本公司2010年适用的所得税率为22%，2011年适用的所得税率24%，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分别为27,570,375.41元和35,404,248.08元。

17.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转回	本期减少 转销	合计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389,676,738.37	22,509.60		143,637.55	143,637.55	389,555,610.42
存货跌价准备	91,652,479.74	551,544.34				92,204,024.08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29,476,553.00					129,476,553.00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2,591,325.32					2,591,325.3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6,528,734.86					96,528,734.86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8,553.60					18,553.60
商誉减值准备	7,411,004.24					7,411,004.24
合 计	<u>717,355,389.13</u>	<u>574,053.94</u>		<u>143,637.55</u>	<u>143,637.55</u>	<u>717,785,805.52</u>

18. 所有权受限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价值
用于担保的资产小计	<u>488,724,166.01</u>			<u>488,724,166.01</u>
1. 货币资金				
2. 投资性房地产	19,042,751.72			19,042,751.72
3. 固定资产	271,243,445.13			271,243,445.1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4,488,976.92			124,488,976.92
机器设备	146,754,468.21			146,754,468.21
4. 无形资产	29,951,999.19			29,951,999.19
其中：土地使用权	29,951,999.19			29,951,999.19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028,313.50			17,028,313.50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价值
6. 长期股权投资	151,457,656.47			151,457,656.47
其他原因小计（注）	<u>44,291,503.82</u>			<u>44,291,503.82</u>
1. 固定资产	29,874.30			29,874.30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29,874.30			29,874.30
机器设备				
2. 无形资产	14,391,629.52			14,391,629.52
其中：土地使用权	14,391,629.52			14,391,629.52
商标				
3. 长期股权投资	29,870,000.00			29,870,000.00
合 计	<u>533,015,669.83</u>			<u>533,015,669.83</u>

注：其他原因主要为涉及诉讼被查封的资产。

19. 短期借款

（1）借款类别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93,708,582.00	293,768,582.00
抵押借款	357,709,905.74	357,709,905.74
保证借款	109,499,255.13	109,499,255.13
质押借款	61,700,000.00	61,700,000.00
合计	<u>822,617,742.87</u>	<u>822,677,742.87</u>

（2）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

贷款单位	本金	年利率(%)	资金用途	未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	期后是否偿还
中国银行江西省分行	10,000,000.00	6.84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银行江西省分行	10,000,000.00	6.84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银行江西省分行	10,000,000.00	6.84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银行江西省分行	10,000,000.00	6.84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银行江西省分行	5,000,000.00	6.84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银行阜阳分行	12,393,210.97	6.426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银行阜阳分行	9,000,000.00	7.227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银行阜阳分行	7,900,000.00	6.43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银行阜阳分行	6,500,000.00	7.029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银行阜阳分行	6,000,000.00	7.23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银行阜阳分行	5,000,000.00	7.03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银行阜阳分行	5,000,000.00	6.426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银行阜阳分行	5,000,000.00	7.029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银行阜阳分行	5,000,000.00	7.227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银行阜阳分行	3,000,000.00	6.43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农业银行亭林营业所	3,454,553.78	6.435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农业银行六安分行	1,313,439.56	7.25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农业银行奉化支行	13,700,000.00	5.85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农业银行奉化支行	6,700,000.00	6.12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农业银行奉化支行	4,000,000.00	6.12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农业银行奉化支行	2,500,000.00	6.98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农业银行奉化支行	2,500,000.00	6.98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农业银行奉化支行	2,500,000.00	6.98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农业银行奉化支行	2,500,000.00	6.98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贷款单位	本金	年利率(%)	资金用途	未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	期后是否偿还
中国农业银行奉化支行	2,500,000.00	6.98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农业银行奉化支行	2,500,000.00	6.98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农业银行奉化支行	2,000,000.00	5.85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农业银行奉化支行	1,850,000.00	6.98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农业银行奉化支行	1,500,000.00	6.98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36,800,000.00	7.47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3,200,000.00	7.47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民生银行	19,000,000.00	6.143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民生银行	6,000,000.00	5.76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	30,000,000.00	6.138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	30,000,000.00	6.336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	30,000,000.00	6.336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	10,000,000.00	6.138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建设银行金山亭林办	6,000,000.00	6.138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建设银行金山亭林办	5,000,000.00	6.138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建设银行金山亭林办	4,000,000.00	6.138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颍州区支行	12,150,000.00	6.44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颍州区支行	12,150,000.00	6.73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颍州区支行	8,900,000.00	6.73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颍州区支行	8,100,000.00	7.03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颍州区支行	8,000,000.00	6.44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颍州区支行	7,700,000.00	7.23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颍州区支行	6,600,000.00	6.73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颍州区支行	6,570,000.00	6.73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颍州区支行	6,400,000.00	7.23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颍州区支行	6,300,000.00	6.44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颍州区支行	6,120,000.00	6.44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颍州区支行	5,476,015.07	6.44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颍州区支行	4,050,000.00	6.73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颍州区支行	4,050,000.00	7.03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颍州区支行	3,960,000.00	7.03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颍州区支行	3,600,000.00	6.73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颍州区支行	3,200,000.00	6.73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	27,000,000.00	6.372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南昌胜利路支行	11,700,000.00	7.47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南昌胜利路支行	2,932,487.71	7.47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六安分行	10,600,000.00	6.7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六安分行	9,000,000.00	6.7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六安分行	7,000,000.00	7.02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六安分行	6,300,000.00	7.34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六安分行	5,400,000.00	7.34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六安分行	4,000,000.00	6.7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六安分行	4,000,000.00	7.34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六安分行	4,000,000.00	7.02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中国工商银行六安分行	1,100,000.00	6.7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招商银行上海市分行	15,877,800.00	6.264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招商银行上海市分行	9,403,200.00	5.742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深圳发展银行	10,000,000.00	8.613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深圳发展银行	8,487,582.00	8.613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上海银行市分行	30,000,000.00	5.742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贷款单位	本金	年利率(%)	资金用途	未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	期后是否偿还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陆家嘴支行	30,000,000.00	6.138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陆家嘴支行	20,000,000.00	6.336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陆家嘴支行	8,000,000.00	6.138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金山支行	25,000,000.00	5.58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金山支行	25,000,000.00	5.58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南昌商业银行李家庄支行	14,300,000.00	9.711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南昌商业银行李家庄支行	12,700,000.00	9.711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交通银行常州分行城东支行	4,948,045.00	6.21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交通银行常州分行城东支行	3,000,000.00	6.21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交通银行常州分行城东支行	2,000,000.00	6.417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交通银行常州分行城东支行	2,000,000.00	6.417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交通银行常州分行城东支行	2,000,000.00	6.417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交通银行常州分行城东支行	2,000,000.00	6.417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交通银行常州分行城东支行	1,970,000.00	6.417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交通银行常州分行城东支行	1,699,116.00	6.21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交通银行常州分行城东支行	1,000,000.00	6.21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城中支行	5,000,000.00	7.2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阜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	4,946,310.78	6.14	流动资金贷款	资金短缺无力偿还		否
合计	785,001,760.87					

(3) 关联方之间借款担保、抵押情况详见附注十一、5。(4) 关联方担保事项的说明。

20.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
合计		<u>2,000,000.00</u>

21.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47,402,913.08	138,795,954.43
其中：1年以上	112,750,714.81	104,150,714.81

(2) 账龄超过1年的100万元以上大额应付账款79,426,338.15元，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系因本公司资金短缺，无力支付。

(3) 期末无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期末无欠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22.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6,0374,520.67	53,732,410.82
其中：1年以上	45,639,629.62	39,039,629.62

(2) 账龄超过1年的100万元以上的大额预收账款26,362,364.73元，未偿还的原因系因本公司资金短缺，无力支付。

(3) 期末预收持有本公司34.43%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2,740,354.74元。

(4) 期末预收关联方金额 26,626,154.74 元，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44.10%，详见附注十一、5.(5) 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的说明。

23.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805,361.95	71,532,424.70	72,544,326.44	7,793,460.21
二、职工福利费		2,279,316.60	839,587.63	1,439,728.97
三、社会保险费	187,184,897.17	434,928,372.55	5,828,912.31	616,284,357.41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50,162,107.47	234,622,289.91	442,753.82	284,341,643.56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128,534,241.67	198,246,208.76	4,809,887.69	321,970,562.74
3. 年金缴费				
4. 失业保险费	7,302,218.39	1,583,251.35	404,136.41	8,481,333.33
5. 工伤保险费	354,852.79	420,515.79	156,658.61	618,709.97
6. 生育保险费	831,476.85	56,106.74	15,475.78	872,107.81
四、住房公积金	6,715,349.70	823,422.60	315,728.00	7,223,044.30
五、工会经费	6,166,085.35	770,485.19	490,794.51	6,445,776.03
六、职工教育经费	443,170.44	127,754.53	124,591.60	446,333.37
七、非货币性福利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83,518,201.01		36,069,921.05	47,448,279.96
九、其他	119,653.88	7,347,883.21	3,095,900.81	4,371,636.28
其中：内退福利				
合 计	<u>292,952,719.50</u>	<u>517,809,659.38</u>	<u>119,309,762.35</u>	<u>691,452,616.53</u>

24. 应交税费

(1) 按类别列示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企业所得税	-193,614.11	-186,034.38
2. 增值税	18,188,462.01	16,589,515.40
3. 营业税	354,958.88	179,151.06
4. 土地使用税	8,132,007.32	7,662,049.91
5. 房产税	4,978,936.35	4,129,485.68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81,920.13	7,906,809.77
7. 教育附加	4,973,645.54	4,480,404.14
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5,997.83	22,598.23
9. 其他	7,014,863.12	6,299,731.91
合计	<u>52,357,177.07</u>	<u>47,083,711.72</u>

(2) 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增加 11.20% 的原因主要系本公司下属部分子公司因资金紧张缓交税款所致。

25. 应付股利

主要投资者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江苏双猫纺织装饰有限公司	1,841,666.35	1,841,666.35	资金短缺，尚未支付
上海华宇毛麻进出口有限公司	317,565.00	317,565.00	资金短缺，尚未支付
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	145,000.00	145,000.00	资金短缺，尚未支付
嘉兴市国有资产管理局	321,180.00	321,180.00	资金短缺，尚未支付

主要投资者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1年未支付原因
安徽阜阳市经济贸易委员会	200,000.00	200,000.00	资金短缺, 尚未支付
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对外经济发展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资金短缺, 尚未支付
合计	<u>3,825,411.35</u>	<u>3,825,411.35</u>	

26.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65,636,794.63	457,501,583.05
其中: 1年以上	194,779,405.03	194,779,405.03

(2) 账龄超过1年的100万元以上的大额其他应付款为172,351,395.88元, 未偿还的原因系因本公司资金短缺, 尚未支付。

(3) 期末欠持有本公司34.43%以上表决权股东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253,695,140.58元。

(4) 期末欠关联方的款项401,987,417.71元,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为86.33%, 详见附注十一、5.(5) 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的说明。

27. 长期借款

(1) 按类别列示

借款类别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人民币	98,000,000.00	98,000,000.00
合计		<u>98,000,000.00</u>	<u>98,000,000.00</u>

注: 保证借款详见附注十一、5.(4) 关联方担保事项的说明。

(2) 金额前五名长期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	本币金额	利率(%)	本币金额
中国银行	2004.04.19	2011.04.18	6.12	50,000,000.00	6.12	50,000,000.00
安徽省六安市中行	2004.06.18	2011.06.17	6.39	24,000,000.00	6.39	24,000,000.00
六安分行	2005.03.03	2011.03.02	6.39	5,000,000.00	6.39	5,000,000.00
	2005.03.24	2011.03.23	6.39	5,000,000.00	6.39	5,000,000.00
	2005.09.07	2011.09.06	6.39	5,000,000.00	6.39	5,000,000.00
合计				<u>89,000,000.00</u>		<u>89,000,000.00</u>

28. 长期应付款

种类	期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商银行保全贷款		2,879,116.83	2,879,116.83
合计		<u>2,879,116.83</u>	<u>2,879,116.83</u>

29. 专项应付款

(1) 按类别列示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拆迁补偿款	9,345,881.33	4,103,434.06		13,449,315.39
合计	<u>9,345,881.33</u>	<u>4,103,434.06</u>		<u>13,449,315.39</u>

(2) 本期增加系下属子公司六安华源厂房搬迁所致。

30. 预计负债

(1) 按类别列示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担保连带	22,240,600.00			22,240,600.00	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违约赔偿	2,056,461.00			2,056,461.00	
未决诉讼					
其他					
合计	<u>24,297,061.00</u>			<u>24,297,061.00</u>	

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阜阳市财政局专项技改资金	3,510,000.00	3,510,000.00
合计	<u>3,510,000.00</u>	<u>3,510,000.00</u>

32. 股本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56,793,700	46.51						256,793,700	46.5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90,127,100	34.43						190,127,100	34.43
3、其他内资持股	49,643,100	8.99						49,643,100	8.9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9,643,100	8.99				-27,650,000	-27,650,000	21,993,100	3.98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650,000	27,650,000	27,650,000	5.01
4、外资持股	17,023,500	3.08						17,023,500	3.08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7,023,500	3.08						17,023,500	3.08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5,378,527	53.49						295,378,527	53.49
1、人民币普通股	295,378,527	53.49						295,378,527	53.4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u>552,172,227</u>	<u>100</u>						<u>552,172,227</u>	<u>100</u>

2. 股东股权被冻结限制解禁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限售股份 (万股)	上市日	新增可上市股 份(万股)	限售条件
1	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	19,012.71	随时可安排	19,012.71	其持有部分本可上市交易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因处于司法冻结和司法轮候冻结状态而暂不解除限售。
2	王国璞	2,765.00	随时可安排	2,765.00	受让雅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公司的股份，在雅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占用本公司资金事宜解决之前，其受让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暂不解除限售。
3	香港冠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702.35	随时可安排	1,702.35	其未申请本可上市交易的有限售条件股份上市流通。
4	雅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87.29	随时可安排	1,487.29	其与本公司共同投资的子公司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占用公司资金事项，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暂不解除限售。
5	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712.02	随时可安排	712.02	其持有本可上市交易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因处于司法冻结和司法轮候冻结状态而暂不解除限售。

33.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依据
资本溢价	469,308,801.41			469,308,801.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7,623,481.68			7,623,481.68	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资本公积	26,534,490.68			26,534,490.68	
合计	<u>503,466,773.77</u>			<u>503,466,773.77</u>	

34.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依据
法定盈余公积	39,630,632.01			39,630,632.01	
任意盈余公积	38,773,358.80			38,773,358.80	
合计	<u>78,403,990.81</u>			<u>78,403,990.81</u>	

3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2,374,233,735.46	-1,873,890,215.14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74,233,735.46	-1,873,890,215.1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0,483,402.11	-500,343,520.3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84,717,137.57	-2,374,233,735.46

36. 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75,725,004.17	260,584,941.44
其他业务收入	17,825,980.36	21,381,937.04
营业收入合计	<u>293,550,984.53</u>	<u>281,966,878.48</u>
主营业务成本	290,661,695.28	272,786,685.31
其他业务成本	11,146,376.80	18,134,801.38
营业成本合计	<u>301,808,072.08</u>	<u>290,921,486.69</u>

(2) 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

主要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纺织品织造	274,897,132.08	258,817,197.09	289,876,425.04	271,097,448.70
电子商品销售	827,872.09	1,767,744.35	785,270.24	1,689,236.61
合计	<u>275,725,004.17</u>	<u>260,584,941.44</u>	<u>290,661,695.28</u>	<u>272,786,685.31</u>

(3)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

主要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数	上期数
上海市	3,257,054.75	3,702,072.24	1,866,665.93	3,285,272.92
江苏省	-647,232.06	38,146,917.18		34,872,516.12
浙江省	733,610.25	11,242,989.55	481,294.80	10,424,997.33
安徽省	144,778,466.10	112,094,818.45	146,306,002.58	119,427,001.11
江西省	127,603,105.13	95,398,144.02	142,007,731.97	104,776,897.83
合计	<u>275,725,004.17</u>	<u>260,584,941.44</u>	<u>290,661,695.28</u>	<u>272,786,685.31</u>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总额 22,641,353.29 元，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7.71%。

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89,802.20	358,677.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0,631.58	588,459.08
教育费附加	382,178.81	272,643.76
河道管理费	1,974.89	1,394.66
其他	774,955.45	303,010.48
合计	<u>2,719,542.93</u>	<u>1,524,185.13</u>

38.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8,138,729.31	48,419,805.48
减：利息收入	51,824.99	67,382.25
汇兑损失	85,384.04	41,175.53
减：汇兑收益		23,422.00
手续费	39,518.78	99,864.73
未确认融资费用		
合计	<u>68,211,807.14</u>	<u>48,470,041.49</u>

39. 投资收益

(1) 按项目列示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原因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其中：按权益法确认收益			
按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配利润	18,200.00	15,600.00	
股权投资处置收益		2,080,134.00	
合 计	<u>18,200.00</u>	<u>2,095,734.00</u>	

40. 资产减值损失

(1) 按项目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坏账损失	-121,127.95	-124,201.19
2. 存货跌价损失	551,544.34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合 计	<u>430,416.39</u>	<u>-124,201.19</u>

41. 营业外收入

(1) 按项目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小计	1,315,282.71	653,036.45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1,315,282.71	653,036.45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2. 债务重组利得		
3. 政府补助	1,809,020.00	2,069,073.59
4. 违约赔偿收入		356,047.33
5. 其他	36,113,481.16	41,000.00
合计	<u>39,237,783.87</u>	<u>3,119,157.37</u>

(2) 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来源和依据
岗位补贴	1,788,020.00		阜阳市财政局
出口补贴	3,000.00		阜阳市财政局
报废汽车补贴	18,000.00		阜阳市商务办公室
企业职工社保		1,400,000.00	阜阳市财政局
环保工程		669,073.59	南昌市环保局
合计	<u>1,809,020.00</u>	<u>2,069,073.59</u>	

(3) 本期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增加 1157.96%，主要系公司本部于 2005、2006 年为中油龙昌担保共计计提了 4050.00 万元的预计负债，2009 年本公司履行连带清偿责任支付 4047.70 万元，2010 年 5 月公司又收回了此项连带清偿责任款 3597.70 万元，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42. 营业外支出

(1) 按项目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合计	184,120.96	845,912.58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184,120.96	845,912.58
处置无形资产损失		
2. 债务重组损失		
3. 公益性捐赠支出		
4. 非常损失		
5. 违约赔偿损失	137,744.47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6. 其他	8,621.02	308,857.38
合计	<u>330,486.45</u>	<u>1,154,769.96</u>

43.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1,123.46
其中：当期所得税费用		1,123.4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 其他综合收益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合 计		

45.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大额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28,379.29	48,902,357.01
其中：收到的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款	15,522,959.24	40,532,567.32
收到代缴税款		2,180,530.43
二、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67,476.06	9,500,630.83
其中：支付的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款	10,689,147.29	4,500,000.00
收到代缴税款		2,180,530.43
支付的日常经营管理费用与资金往来	6,939,164.39	

(2)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大额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向非金融机构借入的现金		
二、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本期实际向非金融机构偿还的现金		

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净利润	-510,763,438.73	-108,413,538.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0,416.39	-124,201.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945,526.15	28,467,438.76
无形资产摊销	968,736.14	2,033,581.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198.74	2,928.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382.40	18,022.01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2,323.0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422,462.87	47,469,900.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200.00	-2,095,734.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25,733.12	-84,559.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689,812.69	21,560,734.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4,995,479.64	827,010.4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4,356.83	-10,226,092.93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698,081.41	19,173,501.0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003,968.62	25,591,473.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05,887.21	-6,417,972.4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现金	34,698,081.41	19,173,501.05
其中：库存现金	827,146.20	1,228,907.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141,272.39	1,7511,842.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29,662.82	43,2751.49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9,081.41	19,173,501.05

(3) 当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九、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类别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帐准备	计提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帐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25,376,654.18	90.04	23,188,685.38	91.38	29,431,721.73	91.29	23,188,685.38	78.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2,803,833.64	9.95	2,057,786.13	73.39	2,803,833.64	8.70	2,057,786.13	73.39
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	2,219.85	0.01	197.08	8.88	2,219.85	0.01	197.08	8.88
合计	<u>28,182,707.67</u>	<u>100</u>	<u>25,246,668.59</u>		<u>32,237,775.22</u>	<u>100</u>	<u>25,246,668.59</u>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一、应收账款				
货款	22,576,654.18	22,576,654.18	100.00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金额差异计提
资产处置款	2,800,000.00	612,031.20	21.86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金额差异计提
合计	<u>25,376,654.18</u>	<u>23,188,685.38</u>		

(3)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6,485.60	0.09	23,001.57	86.85	26,485.60	0.08	23,001.57	86.85
1-2年(含2年)	1,957.69	0.01	195.77	10.00	1,957.69	0.01	195.77	10.00
2-3年(含3年)	3,288,501.51	11.67	1,468,713.81	44.66	7,343,569.06	22.78	1,468,713.81	20.00
3-4年(含4年)	7,321,298.84	25.98	6,660,649.42	90.98	7,321,298.84	22.71	6,660,649.42	90.98
4-5年(含5年)	2,251,780.06	7.99	1,801,424.05	80.00	2,251,780.06	6.98	1,801,424.05	80.00
5年以上	15,292,683.97	54.26	15,292,683.97	100.00	15,292,683.97	47.44	15,292,683.97	100.00
合计	<u>28,182,707.67</u>	<u>100</u>	<u>25,246,668.59</u>		<u>32,237,775.22</u>	<u>100</u>	<u>25,246,668.59</u>	

(4)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为 100 万元以上的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系账龄在三年以上的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账款。

(5) 期末金额位列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明细

债务人名称	金额	账龄
中国华源集团香港公司	8,284,146.58	5年以上
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3-4年
华源(加拿大)实业有限公司	4,615,224.06	5年以上
江西省新余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800,000.00	2-3年
思宏实业有限公司	1,828,028.97	1年以内、4-5年
合计	23,527,399.61	

(6) 期末应收款项中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 18,899,370.64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为 67.06%。

2. 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帐准备	计提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帐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522,249,354.38	99.46	493,335,060.05	94.46	522,249,354.38	97.32	493,335,060.05	94.4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1,069,346.38	0.20	780,036.63	72.95	1,069,346.38	0.20	780,036.63	72.95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759,016.93	0.34	113,891.11	6.47	13,310,539.11	2.48	113,891.11	0.86
合计	<u>525,077,717.69</u>	<u>100</u>	<u>494,228,987.79</u>		<u>536,629,239.87</u>	<u>100</u>	<u>494,228,987.79</u>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帐准备的说明

应收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往来款	521,249,354.38	492,335,060.05	94.45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金额差异计提
拆借款	1,000,000.00	1,0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u>522,249,354.38</u>	<u>493,335,060.05</u>		

(3) 按账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3,417,023.47	8.27	25,847,967.43	59.53	54,968,545.65	10.24	25,847,967.43	47.02
1-2 年 (含 2 年)	122,758,657.98	23.38	121,723,250.91	99.16	122,758,657.98	22.88	121,723,250.91	99.16
2-3 年 (含 3 年)	10,615,279.54	2.02	9,620,426.40	90.63	10,615,279.54	1.98	9,620,426.40	90.63
3-4 年 (含 4 年)	14,401,670.32	2.74	13,585,833.46	94.34	14,401,670.32	2.68	13,585,833.46	94.34
4-5 年 (含 5 年)	93,230,158.84	17.76	82,796,582.05	88.81	93,230,158.84	17.37	82,796,582.05	88.81
5 年以上	240,654,927.54	45.83	240,654,927.54	100.00	240,654,927.54	44.85	240,654,927.54	100.00
合计	<u>525,077,717.69</u>	<u>100</u>	<u>494,228,987.79</u>		<u>536,629,239.87</u>	<u>100</u>	<u>494,228,987.79</u>	

(4)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为 100 万元以上的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系账龄在三年以上的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账款。

(5) 期末金额位列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明细

债务人名称	金额	账龄
六安华源纺织有限公司	126,127,364.62	3 年以内
昆山华源印染有限公司	86,573,072.74	1 年以上
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5,660,034.88	4 年以上
上海华源万成服饰有限公司	31,515,759.76	1-2 年、4 年以上
奉化华源步云西裤有限公司	31,409,629.46	1 年以上
合计	331,285,861.46	

(6) 期末其他应收款项中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 395,445,609.64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75.32%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核算方法列示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金额	本期收到的现金红利
成本法核算						
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87,758,671.84	187,758,671.84			187,758,671.84	
江西华源江纺有限公司	167,642,900.00	143,174,862.32			143,174,862.32	
安徽阜阳华源纺织有限公司	30,000,000.00	78,172,035.57			78,172,035.57	
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	76,000,000.00	76,000,000.00			76,000,000.00	
六安华源纺织有限公司	20,000,000.00	64,885,732.33			64,885,732.33	
上海华源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55,226,882.53	55,226,882.53			55,226,882.53	
浙江华源兰宝有限公司	180,938,000.00	44,109,246.75			44,109,246.75	
张家港中东石化实业有限公司	43,347,525.47	43,347,525.47			43,347,525.47	
昆山华源印染有限公司	30,000,000.00	41,750,000.00			41,750,000.00	
上海华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28,000,000.00	
奉化华源步云西裤有限公司	7,725,794.48	28,000,000.00			28,000,000.00	
上海华源万成服饰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湖南亚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951,365.84	26,951,365.84			26,951,365.84	
上海华源针织时装有限公司	22,590,000.00	22,590,000.00			22,590,000.00	
广东发展银行	5,640,000.00	5,640,000.00			5,640,000.00	
上海鼎润进出口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上海惠源达纺织有限公司	3,733,422.44	3,730,000.00			3,730,000.00	
合计	<u>916,554,562.60</u>	<u>880,336,322.65</u>			<u>880,336,322.65</u>	

(2)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0,008,783.84	90,008,783.84
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	76,000,000.00	76,000,000.00
六安华源纺织有限公司	64,885,732.33	64,885,732.33
上海华源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55,226,882.53	55,226,882.53
昆山华源印染有限公司	41,750,000.00	41,750,000.00
奉化华源步云西裤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上海华源万成服饰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7,000,000.00
湖南亚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951,365.84	26,951,365.84
上海华源针织时装有限公司	22,590,000.00	22,590,000.00
上海鼎润进出口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u>436,412,764.54</u>	<u>436,412,764.54</u>

4. 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647,232.06	17,765,360.07
其他业务收入	459,900.00	
营业收入合计	<u>-187,332.06</u>	<u>17,765,360.07</u>
主营业务成本		16,244,085.76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成本合计		<u>16,244,085.76</u>

(2) 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

主要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纺织品织造	-647,232.06	17,765,360.07		16,244,085.76
合计	<u>-647,232.06</u>	<u>17,765,360.07</u>		<u>16,244,085.76</u>

(3) 本期营业收入比较上期减少 18,412,592.13 元，降幅 103.64%，主要原因系母公司都已停产只有少量库存出售。主营业务收入出现负数的情况是东方分公司在第一季度时，销售收入是按暂估价入账的，没有开据增值税发票。到了第二季度才和客户谈定准确的价格并且开据了增值税发票，导致暂估入账价格大于增值税发票开据的金额。在得到当地税务部门的同意下，将原来多确认的销售收入冲回，所以出现了主营业务收入为负数。

5.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实际额	上期实际额	变动原因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其中：按权益法确认收益			
按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配利润			
股权投资处置收益			
合计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净利润	-17,355,971.33	-34,271,320.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6,922.28	857,260.26
无形资产摊销	49,999.98	49,999.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335.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2,323.0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762,278.59	28,831,239.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2,146.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53,174.09	-13,125,174.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529,016.61	17,260,464.1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61.18	-653,688.73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671.48	3967369.01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4,652.80	2,649,489.9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81.32	1,317,879.05

十、资产证券化业务会计处理

无。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下列各方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2.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商城路 660 号	纺织、金属、化工、机电、五金、房地产、进出口	90,669.60

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华润总公司。

3.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持股比例（%）	34.43			34.43
表决权比例（%）	34.43			34.43

4. 其他关联方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1	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持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2	江苏双猫纺织装饰有限公司	持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3	上海天诚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4	中国华源生命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5	中国华源集团香港公司	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6	华源（加拿大）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7	上海华源源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8	上海华源家纺（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9	上海华源信息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0	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1	上海惠源达纺织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12	江西禾嘉纺织印染厂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3	张家港中东石化实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14	常州华源东方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5	中国华源集团江苏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质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6	徐州市白云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7	上海华润世纪家纺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8	上海宇润进出口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9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进出口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0	上海兰宝服饰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1	上海华源兰宝进出口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2	浙江嘉兴兰宝大洋毛纺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3	浙江嘉春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4	浙江嘉兴兰宝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5	浙江宝润毛纺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6	明大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5. 关联方交易

(1) 购销交易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交易金额	定价政策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租赁	浙江嘉春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1,371,029.33	协议价
租赁	上海兰宝服饰有限公司	610,000.00	协议价
租赁	浙江宝润毛纺有限公司	300,731.79	协议价
租赁	浙江嘉兴兰宝大洋毛纺有限公司	197,607.52	协议价
租赁	浙江嘉兴兰宝进出口有限公司	14,063.28	协议价
租赁	上海兰宝进出口有限公司	10,526.44	协议价

(2) 股权转让

(3) 债务转移

(4) 关联方担保事项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性质	期末担保总额	担保期至	被担保单位现状
合并关联方：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阜阳华源毛纺织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42,893,210.97	2007年	正常经营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六安华源纺织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1,313,439.56	2006年	资不抵债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六安华源纺织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98,000,000.00	2011年	资不抵债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华源针织时装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11,000,000.00	2006年	资不抵债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奉化华源步云西裤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34,750,000.00		资不抵债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性质	期末担保总额	担保期至	被担保单位现状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东方印染分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28,617,952.00	2007年	停产
浙江华源兰宝有限公司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19,000,000.00	2005年	
小计			<u>235,574,602.53</u>		
非合并关联方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生命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20,000,000.00	2008年	破产清算中
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141,281,000.00	2006年	资不抵债
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九百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反担保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27,000,000.00	2005年	资不抵债
无锡生命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40,000,000.00	2006年	资不抵债
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连带保证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企业	18,487,582.00	2006年	资不抵债
小计			<u>246,768,582.00</u>		
合计			<u>482,343,184.53</u>		

(5) 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

关联单位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华源集团香港公司	应收账款	8,284,146.58	8,329,648.47
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6,000,000.00	6,000,000.00
华源(加拿大)实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4,615,224.06	4,640,573.84
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337,729.99	1,337,729.99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进出口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78,201.60	178,201.60
中国华源集团江苏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240,966.09	240,966.09
上海华润世纪家纺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8,000.00	28,000.00
小计		<u>20,684,268.32</u>	<u>20,755,119.99</u>
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5,660,034.88	55,660,034.88
常州华源东方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3,455,866.75	23,455,866.75
江西禾嘉纺织印染厂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299.64	8,299.64
张家港中东石化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10,000.00	1,510,000.00
华源(加拿大)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90,835.32	390,835.32
上海华润世纪家纺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93,966.43	193,966.43
上海惠源达纺织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5,000.00	95,000.00
上海兰宝服饰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8,612.15	78,612.15
上海华源家纺(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600.00	4,600.00
小计		<u>81,397,215.17</u>	<u>81,397,215.17</u>
浙江嘉兴兰宝大洋毛纺有限公司	应收股利	479,808.28	479,808.28
上海华源兰宝进出口有限公司	应收股利	200,127.77	200,127.77
小计		<u>679,936.05</u>	<u>679,936.05</u>
中国华源生命产业有限公司	预收账款	23,885,800.00	23,885,800.00
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	预收账款	2,740,354.74	2,740,354.74
小计		<u>26,626,154.74</u>	<u>26,626,154.74</u>
上海天诚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4,079,185.61	14,079,185.61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进出口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1,796,572.84	22,002,911.05
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53,695,140.58	227,149,045.58
浙江宝润毛纺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7,993,359.00	27,993,359.00
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44,225,915.79	50,163,508.74

关联单位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惠源达纺织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32,459,348.19	32,459,348.19
上海华源家纺(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5,000,000.00	5,000,000.00
江苏双猫纺织装饰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703,300.00	1,703,300.00
上海华源信息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770,950.87	770,950.87
上海宇润进出口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0,042.82	20,042.82
上海华润世纪家纺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98,299.38	198,299.38
上海兰宝服饰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45,302.63	45,302.63
小计		<u>401,987,417.71</u>	<u>381,585,253.87</u>
江苏双猫纺织装饰有限公司	应付股利	1,841,666.35	1,841,666.35
小计		<u>1,841,666.35</u>	<u>1,841,666.35</u>

十二、股份支付

无。

十三、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十四、债务重组

无。

十五、借款费用

无。

十六、外币折算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损失为：85,384.04元。

十七、租赁

1. 经营租赁出租人租出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值
经营租赁租出	<u>23,916,390.68</u>	<u>13,776,718.76</u>	<u>573,954.14</u>	<u>9,565,717.78</u>
其中：机器设备	23,916,390.68	13,776,718.76	573,954.14	9,565,717.78

2. 经营租赁承租人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1,218,000.00
合计	<u>1,218,000.00</u>

十八、终止经营

无。

十九、分部报告

无。

二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本公司诉讼事项见附注二十三、4. 本公司主要涉及诉讼事项的说明。

2. 对外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1) 本公司于 2004 年 11 月 29 日为中油龙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油龙昌”)向建行上海第五支行借款 4,050 万元提供担保,因中油龙昌未能履行还款义务,建行上海第五支行于 2005 年 6 月 7 日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中油龙昌归还借款本金 4,172 万元及承担诉讼费和保全费。根据法院判决,本公司作为第二被告,将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根据该案件的进展及中油龙昌的财务状况,本公司于 2005、2006 年共计计提了 4,050.00 万元的预计负债,2009 年本公司履行连带清偿责任支付 4,047.70 万元。2010 年 5 月公司本部又收回了此项连带清偿责任款 3,597.70 万元。

2) 本公司于 2004 年 6 月 11 日为上海鸿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仪投资”)向上海银行借款 2,000 万元提供担保,因鸿仪投资未能履行还款义务,上海银行于 2005 年 9 月 16 日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查封、冻结、扣押本公司存款人民币或其他等值财产。2005 年 12 月 13 日,上海银行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上海办事处(以下简称:中国信达)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约定该行将包括本案 2,000 万元在内的债权转让给中国信达。之后鸿仪投资关联公司分批偿还了借款本金 400 万元。2009 年 11 月 24 日,中国信达起诉本公司,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5)沪一中民三(商)初字第 39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在判决生效日起 10 日内支付 1,600 万元借款本金、2004 年 9 月 23 日至 2005 年 9 月 20 日止的借款利息 118.80 万元利息及自 2005 年 9 月 21 日至判决生效之日的逾期利息。

二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见附注二十三、4(1)的说明。

二十二、承诺事项

无。

二十三、其他事项

1.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事项说明

2010 年 7 月 15 日,公司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二中院)通知,公司债权人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因本公司不能向其清偿到期债务,且本公司已严重资不抵债为由,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规定,向二中院提出对本公司进行破产重整的申请。

2. 职工安置情况说明

(1) 已进入实施阶段的职工安置费用情况

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江西华源江纺有限公司改革发展有关问题协调会议纪要的通知》和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妥善解决江西华源江纺有限公司问题的复函》等文件的

精神，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西华源 2009 年制定了《华源江纺改革发展实施方案》和《华源江纺职工安置方案》，上述方案于 2009 年 12 月 13 日经江西华源第十五届第三次职工代表审议通过。根据上述方案需要安置职工的总数为 11,622 人，其中需一次性支付给职工个人的生活费、身份置换等费用 25,188.98 万元上年度已确认，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在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协助下江西华源已经收到华源集团借款 23,872.13 万元用于支付上述费用；另一部分为需支付给南昌市劳动部门社保费，2010 年 4 月江西华源已计提了养老保险费用 17953.96 万元，医疗保险费用 23344.64 万元，劳动代理费 99.92 万元，社会化服务管理费用 576.36 万元，共计 41974.88 万元，尚未支付。

(2) 尚未进入实施阶段的职工安置费情况

依据国家、省市政府有关政策以及《劳动合同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阜阳华源于 2008 年 4 月制订了《安徽阜阳华源纺织有限公司职工分流安置方案》，分流安置费用预计 26,698.20 万元。该方案已于 2008 年 4 月上报了阜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初步审核，于 2008 年 6 月经职工代表大会主席团审议后经本公司批准同意，该方案尚待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

3. 本期股权变动情况

(1) 本公司大股东华源集团及第八大股东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因债务诉讼，根据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委托拍卖函，委托上海青莲阁拍卖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29 日拍卖华源集团持有的本公司 190,127,100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和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7,120,200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自然人傅克辉以总价 9,862,365 元（不含佣金）拍得上述合计为 197,247,300 股股票，其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72%。

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上述股权转让尚未办理股权变更手续。

(2) 2010 年 3 月 17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雅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2,765 万股限售流通股过户给王国璞，股票性质不变。

4. 本公司主要涉及诉讼事项

(1) 涉及的主要诉讼事项

1) 浦发银行诉讼

2005年3月24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陆家嘴支行与本公司签订《贷款展期合同》，确定本公司原2,000万元借款，展期至2006年2月24日，无锡生命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无锡生命）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05年9月16日，该行以本公司出现流动资金困难，宣布该笔贷款提前到期，并于同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提前偿付2,000万元借款及其相关利息。2006年3月2日，根据有关规定，本案中止诉讼。2009年9月11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再次审理本案。并于2009年11月24日作出（2005）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391号民事判决书，要求本公司偿还该行借款本金1,550万元；要求本公司偿付2005年9月21日起至2006年2月24日止的期内利息及自2006年2月25日起至判决生效日止的逾期利息；无锡生命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申请费213,530元由本公司和无锡生命共同负担。

2005年3月24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陆家嘴支行与本公司签订《短期借款合同》，向本公司发放2,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05年4月至2006年3月8日，无锡生命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05年9月16日，该行以本公司出现流动资金困难，宣布该笔贷款提前到期，并于同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提前偿付2,000万元借款及其相关利息。2006年3月2日，根据有关规定，本案中止诉讼。2009年9月11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再次审理本案。并于2009年11月24日作出（2005）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392号民事判决书，要求本公司偿还该

行借款本金2,000万元；要求本公司偿付2005年9月21日起至2006年3月8日止的期内利息及自2006年3月9日起至判决生效日止的逾期利息；无锡生命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申请费213,530元由本公司和无锡生命共同负担。

2005年4月19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金山支行与本公司签订两份《短期贷款合同》，向本公司发放5,000万元贷款。其中，第一笔2,500万元的借款期限为2005年4月至2005年9月8日；第二笔2,500万元的借款期限为2005年4月至2006年1月8日。华源集团对上述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上述第一笔借款发生逾期后，该行以本公司未履行还款义务，于2005年9月19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偿付2,500万元借款和提前偿付2,500万元借款及其相关利息。2006年3月2日，根据有关规定，本案中止诉讼。2009年9月11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再次审理本案，并于2009年11月23日作出（2005）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392号民事判决书，要求本公司偿还该行借款本金5,000万元；要求本公司偿付上述两笔借款自2007年11月21日起至判决生效之日止的逾期利息；华源集团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申请费516,730元由本公司和华源集团共同负担。

本公司于2009年8月27日和2009年10月19日先后偿还浦东发展银行陆家嘴支行借款本金450万元和750万元。

2) 招商银行诉讼

2005年3月25日，招商银行上海东方支行与本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向本公司发放1,7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05年3月31日至2005年9月30日。华源集团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笔借款发生逾期后，原告以本公司未履行还款义务，于2006年1月17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偿付1,700万元借款及其相关利息。2006年3月2日，根据有关规定，本案中止诉讼。2006年12月19日，本公司偿还该行借款本金112.22万元。2009年9月10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再次审理本案，并于2009年12月23日近日作出作出（2006）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27号民事判决书，要求本公司偿还该行借款本金1,587.78万元；要求本公司偿付自2007年11月21日起至判决生效之日止的逾期利息；华源集团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申请费190,530元由本公司和华源集团共同负担。

2005年3月31日，招商银行上海东方支行与本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向本公司发放1,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05年3月31日至2005年9月30日。华源集团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笔借款发生逾期后，该行以本公司未履行还款义务于2006年1月17日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偿付1,000万元借款及其相关利息。2006年3月2日，根据有关规定，本案中止诉讼。2006年12月19日，本公司偿还该行借款本金59.68万元。2009年9月10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再次审理本案，并于2009年12月23日近日作出作出（2006）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28号民事判决书，要求本公司偿还该行借款本金940.32万元；要求本公司偿付自2007年11月21日起至判决生效之日止的逾期利息；华源集团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申请费120,530元由本公司和华源集团共同负担。

3) 上海银行诉讼

2005年5月9日，上海银行与本公司签订《最高额借款质押合同》，约定公司以其在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中所有的74.87%股权为其在2005年5月9日至2006年6月30日期间签订的最高债权余额不超过3,500万元的借款提供质押担保。2005年7月6日，该行与本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向本公司发放3,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05年7月6日至2005年11月5日。华源集团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05年9月15日，该行以本公司其他的借款出现逾期现象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提前偿付3,000万元借款及其相关利息。2006年3月2日，根据有关规定，

本案中止诉讼。2009年9月10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再次审理本案，并于2009年12月23日近日作出作出（2005）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395号民事判决书，要求本公司偿还该行借款本金3,000万元；要求本公司偿付自2007年11月21日起至判决生效之日止的逾期利息；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还款义务，该行可以本公司提供质押的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74.87%股权折价或者申请以拍卖、变卖该抵押物所得的价款，在3,500万元最高债权额限度内优先受偿；抵押物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其价款超过3,500万元数额的部分归本公司所有；华源集团在抵押物处置后仍不足清偿的部分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申请费310,530元由本公司和华源集团共同负担。

4) 民生银行诉讼

2007年3月19日，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与本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双方约定，该行向本公司发放贷款600万元，期限一年。同时，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对该笔贷款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并签订保证合同。本公司子公司上海华源针织时装有限公司将其所有的机器设备设定抵押担保，并签订抵押合同。借款合同签订后，该行向本公司发放了贷款600万元，本公司至今未能还款。2009年12月24日，该行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要求本公司归还借款本金600万元及相关贷款利息和逾期利息。2010年6月3日，法院作出判决：1、公司在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民生银行借款本金600万元；2、公司在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民生银行自2007年11月21日起至2010年2月21日止的借款利息，并偿付自2010年2月22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借款逾期利息；3、华源集团对上述第1、2项中所确定的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在承担的保证范围内有权向公司追偿；4、公司如不履行上述第1、2项中所确定的还款义务，民生银行有权以抵押合同载明的、华源针织抵押的机器设备予以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的价款优先受偿；该抵押物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的价款超过债权数额的部分归华源针织所有，不足部分由公司清偿；华源针织在民生银行实现抵押权后，有权向公司追偿。如果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费69,519元，由公司、华源集团、华源针织共同负担。

2006年7月24日，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与本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双方约定，该行向本公司发放贷款1,900万元，期限一年。同时，本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质押股权为本公司持有的上海华源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3,100万股，并签订质押合同。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华源兰宝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并签订保证合同。借款合同签订后，该行向本公司发放了贷款1,900万元，本公司至今未能还款。因此，民生银行于2009年12月24日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2010年5月10日，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裁定移送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审理。2010年7月22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如下：1、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民生银行借款本金1,900万元；2、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民生银行自2007年11月21日起至本判决生效之日止的逾期利息；3、若公司不履行上述第1、2项判决确定的还款义务，民生银行有权与本公司协议以质押的国贸发3,100万股股份折价或者依法拍卖、变卖后的价款优先受偿；质押的股份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其价款超过债权数额的部分归本公司所有，不足部分由本公司清偿；4、华源兰宝对本公司的上述第1、2项判决确定的还款义务，在质押物处置后仍不足清偿的部分，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华源兰宝在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本公司追偿。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费167,748元，由本公司、华源兰宝共同负担。

5) 中国建设银行诉讼

2005年9月1日，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金山石化支行与上海华源针织时装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华源针织）签订《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于2005年9月8日向华源针织发放6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05年9月1日至2006年8月31日，华源针织以其拥有的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东新村14组、东新村5组、全心村8组的房地产提供抵押担保并办理了抵押登记。本公司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该笔借款发生逾期后，建行以相关各方未履行还款义务，于2010年1月29日向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偿付600万元借款及其相关利息。2010年4月6日，法院判决如下：1、华源针织在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归还建行借款600万元及自2007年11月21日起至本息清偿日止的利息（按合同约定计算）；2、华源针织到期不能履行上述付款义务的，建行可以与华源针织协议，以上述三处房地产折价，或者申请以拍卖、变卖该抵押物，所得价款由建行优先受偿；抵押物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其价款超过债权数额的部分归华源针织所有；3、本公司对华源针织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后，有权向华源针织追偿。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费合计72,868元，由建行负担9,100元，本公司和华源针织共同负担63,768元。

2005年4月14日，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金山石化支行与华源针织签订《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于2005年4月14日向华源针织发放5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05年4月14日至2006年4月13日。本公司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上海丝佳丽针织时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丝佳丽）以其拥有的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南金公路7155号房产为此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并办理了抵押登记。该笔借款发生逾期后，建行以相关各方未履行还款义务，于2010年1月29日向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偿付500万元借款及其相关利息。2010年4月6日，法院判决如下：1、华源针织在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归还建行借款500万元及自2007年11月21日起至本息清偿日止的利息（按合同约定计算）；2、华源针织到期不能履行上述付款义务的，建行可以与丝佳丽协议，以上述房地产折价，或者申请以拍卖、变卖该抵押物，所得价款由建行优先受偿；抵押物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其价款超过债权数额的部分归丝佳丽所有；丝佳丽承担担保责任后，有权向华源针织追索；3、本公司对华源针织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后，有权向华源针织追偿。案件受理费和财产保全费合计62,520元，由建行负担7,300元，本公司、华源针织和丝佳丽共同负担55,220元。

6) 雅鹿集团有限公司诉讼

本公司于2006年9月27日与雅鹿集团、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雅鹿股份”）对账确认后签署了《债务清偿协议书》。该协议确认了雅鹿集团和雅鹿股份所欠本公司的债务总额，并约定由雅鹿集团和雅鹿股份以现金及部分资产折价分期清偿。该协议签订后，雅鹿集团和雅鹿股份虽陆续偿还了大部分债务，但未在约定的时间内履行清偿义务。对此，本公司于2007年11月23日将雅鹿集团和雅鹿股份列为被告，向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认为三方签订的《债务清偿协议书》合法有效，两被告应履行相应的付款义务，请求法院判令两被告立即向本公司支付欠款3,000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并承担诉讼费。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7）苏中民二初字第0336号民事判决书，认为本公司对自己主张的事实加以证明的证据不充分，驳回本公司的诉讼请求。本公司已于2009年8月31日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请二审。

7) 四川省建筑机械化工程公司诉讼

四川省建筑机械化工程公司于2008年1月21日起诉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昆山华源拖欠建设工程款800万元，2008年6月14日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苏中院）作出（2008）苏中民一初字第0015号民事调解书，要求昆山华源偿还四川省建筑机械化工程公司800万元。由于昆山华源未按判决履行义务，苏中院于2009年2月25日向昆山华源下达了（2008）苏中

执字第 78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拍卖昆山华源位于昆山市千灯镇的房屋建筑物及权证号为（2007）12007118076、面积 80,00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2009 年 8 月 11 日经公开拍卖，上述资产以 2,690 万元成交，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暂扣用于分配清偿昆山华源涉诉债务。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尚未收到上述款项，亦未能获取到债务清偿的具体情况。

(8) 除上述诉讼事项外的其他主要诉讼事项

序号	案由	原告	案情简要介绍
1	欠税	常州市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东方印染欠付税款
2	建筑安装工程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原告要求本公司子公司六安华源纺织有限公司返还土地拆迁补偿金
3	买卖合同	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奉化步云欠付货款
4	买卖合同	兰州三毛纺织（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奉化步云欠付货款
5	买卖合同	天津纺织集团有限公司仁立分公司	奉化步云欠付货款
6	借款合同	浙江文华控股有限公司	奉化步云借款逾期未还
7	借款合同	宁波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要求奉化步云履行对奉化市步云集团有限公司借款的担保义务
8	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	奉化步云借款逾期未还
9	债权转让合同	宁波罗蒙投资有限公司	奉化步云欠款未还
10	买卖合同	张家港联合毛纺制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华源针织欠付货款
11	买卖合同	江苏联宏纺织有限公司	华源针织欠付货款
12	买卖合同	桐乡市建泰纺织有限公司	华源针织欠付货款
13	股权转让合同	思宏实业有限公司	原告要求华源针织归还股权转让款
14	买卖合同	思宏实业有限公司	华源针织欠付货款
15	买卖合同	湖州昌华绢纺有限公司	华源针织欠付货款
16	借款合同	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财政所	华源针织借款逾期未还
17	借款合同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进出口有限公司	原告要求华源针织偿还借款，并由本公司、国贸发以及上海丝佳丽针织时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丝佳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18	买卖合同	上海利以德特种丝有限公司	华源针织欠付货款
19	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	华源针织借款逾期未还
20	盈余分配	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对外经济发展公司	华源针织欠付股利

续上表

序号	诉讼结果预测或已生效法律文书的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1	(2006)常非诉行审字第 98 号行政裁定书确认东方印染承担支付欠付税款 814,025.12 元的义务	尚未支付
2	(2007)六民一初字第 47 号民事判决书确认六安华源承担支付工程款 27,194,057.67 元及相应利息的义务，并由本公司在 1,000 万元限额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查封本公司位于六安市经济开发区内的 100 亩土地使用权，已支付 116.40 万元
3	(2004)奉民二初字第 622 号民事判决书确认奉化步云承担支付货款 107 万元、诉讼费 1.5 万元以及相应违约金的义务	查封奉化步云西裤 1.4 万余条以及衬衫 3143 件。
4	(2000)甬经初字第 342 号民事判决书确认奉化步云承担支付货款 4,944,881.97 元以及诉讼费 32,185.00 元的义务	以奉化步云 50509 条西裤作价 4,653,771.00 元抵偿部分债务
5	(2005)甬民二初字第 207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奉化步云承担支付货款 3,079,526.30 元的义务	尚未支付

序号	诉讼结果预测或已生效法律文书的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6	2005年8月3日(1999)奉执字第1485-4、1486-4号确认奉化步云承担支付借款利息及延迟履行利息合计560.9万元的义务	尚未支付
7	(1999)甬东法经初字第574号民事判决书、(1999)甬东法经初字第575号民事判决书、(1999)甬东法经初字第576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奉化步云承担本金330万及相关利息的连带清偿责任	拍卖奉化步云“步云”商标专用权,拍卖所得252万元清偿债务
8	(2008)甬民二初字第1号、第2号、第3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奉化步云承担偿还借款本金4,475万及相应利息的义务	尚未支付
9	(2008)丰民二初字第553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奉化步云承担偿还欠款2,357,627.00元的义务	已支付415,000.00元
10	(2008)金民二(商)初字第698号民事调解书确认华源针织承担支付货款1,327,348.17元的义务	尚未支付
11	(2008)金民二(商)初字第701号民事调解书确认华源针织承担支付货款1,717,193.88元的义务	尚未支付
12	(2008)桐民二初字第743号、第1196号民事判决书确认华源针织承担支付货款5,476,051.46元及逾期付款利息36,497.00元的义务	尚未支付
13	(2008)沪一中民五(商)初字第132号民事调解书确认华源针织承担归还股权转让款415.92万元的义务	尚未支付
14	(2008)沪一中民五(商)初字第133号民事调解书确认华源针织承担支付货款71万元的义务	尚未支付
15	(2007)湖浔民二初字第1041号民事判决书确认华源针织承担支付货款1,151,068.20元及逾期利息60,672.80元的义务	尚未支付
16	2007年8月8日,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判决华源针织承担偿还借款150万元的义务	尚未支付
17	(2007)沪一中民四(商)初字第24-1号裁定书确认华源针织承担偿付借款14,594,556.25元的义务,本公司、丝佳丽、国贸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查封华源针织及丝佳丽位于金山区亭林镇三处房产及生产专用设备、车辆等财产
18	2007年7月19日经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调解,确认华源针织承担支付货款761,443.6元及利息50,000元的义务	尚未支付
19	经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于2007年2月27日调解,确认华源针织及丝佳丽应于2007年6月8日前付清欠款	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于2007年8月21日下发(2007)金执字第2018号公告称:如华源针织拒不履行偿款义务,法院将对华源针织厂房进行评估拍卖,尚未执行
20	2007年8月6日,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判决本公司败诉,承担支付股利100万元的义务	尚未支付

5. 本期其他重大资产处置事项

二十四、衍生金融资产风险管理

无

二十五、补充资料

1.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本期	上期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2	-0.18	-0.92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3	-0.1784	-0.23	-0.1784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_0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2. 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披露报告期非经常损益情况

2.1 报告期非经常损益明细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31,161.75	-373,600.08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09,020.00	2,069,073.59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419,748,800.00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5,977,000.00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84.33	268,913.90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80,841,502.58	1,964,387.41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380,841,502.58	1,964,387.4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380,841,502.58	1,542,396.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21,991.22

二十五、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8月27日决议批准。

七、备查文件

- (一)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10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作为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认为本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〇一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申明人签字

董事：陆俊德、王长虹、杨晓杰、郑培、谢国梁、吴振刚、朱北娜、郁崇文、何南星

监事：司立军、顾鼎明、周岐峥、洪祖威、余国明

高级管理人员：陆俊德、王长虹、郑培、周卫东